



兴 润 金 控

NEEQ:835549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XINGRUN FINANCIAL HOLDING INVESTMENT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6 年 1 月，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证券简称：兴润金控，股票代码:835549。

2016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购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公司现有业务形成有力补充，对拓展公司业务模式、提升公司经营发展空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16 年 4-11 月，与盘锦市体育总会、辽宁善德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合作，组织协办：兴润金控·盘锦市首届全民健身大会、CCTV 国防军事频道《荣誉军团》战术对抗赛盘锦站野战拓展大赛、辽宁省青少年乒乓球赛、兴润金控·盘锦市首届全民摄影大赛、兴润金控·《奔跑吧！辽河口》运动嘉年华等活动。

2016 年 5 月，公司将子公司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3 亿元，并且取得国家工商总局名称核准通知，同年 9 月担保公司名称变更为“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拓展省外市场业务奠定基础。

2016 年 8 月，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100 万美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对现有业务形成了有力的补充。

2016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收购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通过在江浙地区百强县的优势经济区域的综合业务布局，逐步开展业务并融入当地市场，丰富和拉长了公司的金融服务链条。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3
第二节公司概况	5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31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节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兴润、兴润金控	指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公司	指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由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更名而来
兴润典当行	指	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
兴润小额贷款	指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汇信商贸	指	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
银瑞资产	指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指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外包公司	指	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仁通汽车	指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政策变动风险	金融环境整体萎缩, 监管层“一刀切式”的暂停类金融企业挂牌新三板, 已挂牌的类金融企业在定增融资上仍在等待监管层放行的信号, 各大有股份银行对担保行业审慎合作。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变动, 及时提出应对措施。
监管政策风险	目前, 公司业务主要适用的监管政策有《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银监会令 2010 年第 3 号)、《辽宁省融资性担保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2015 年 8 月 13 日出台的《国务院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国发〔2015〕43 号)提出进一步加快推进《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条例》出台进程。小额贷款公司受到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及省级政府明确的主管部门的多头监管。典当行业目前已颁布《典当管理办法》《典当行业监管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监管政策发生变动可能影响公司业务开展。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开展业务, 坚决执行政策要求, 保证合法合规经营。
客户质量和客户信用风险	客户违约风险是金融相关服务面临的最主要和直接的一种风险。客户违约或将导致公司发生损失。通过全流程的风控管理, 公司筛选优质客户, 维护老客户, 持续跟踪动态, 开发培植新客户, 做大客户数量, 分散行业、客户风险。
股权分散的风险	报告期内, 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 10%, 任一股东均无法通过行使表决权单独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分散的股权结构一方面有利于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开, 避免了大股东的不当控制, 另一方面也存在一定的不稳定性, 可能导致公司未来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政策的稳定和连续性。公司规范执行三会一层管理制度, 经营高效稳健。
员工道德风险及管理风险	若员工在执行业务时发生责任心不强、收受贿赂、弄虚作假等舞弊行为, 将使公司不能真实、客观地判断担保客户的资产状况、经营状况以及现金流情况, 从而将大大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始终将员工培训与文化建设作为重要工作, 同时将员工业务挂钩绩效薪资, 有效防止此类风险。
抵(质)押物和当物鉴定评估风险	对于客户提供的抵(质)押物和当物价值评估失误会造成抵(质)押、当物价值不足以抵偿公司承担的风险。当物收假、收错、收偏、变现困难, 会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带来经营风险。公司具备完整的鉴定评估程序, 成立至今未出现此类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IAONING XINGRUN FINANCIAL HOLDING INVESTMENT CO., LTD
证券简称	兴润金控
证券代码	835549
法定代表人	马力强
注册地址	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 125 号
办公地址	盘锦市兴隆台区泰山路霞光府三期 S2101 号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坤 崔玉强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孙刚
电话	0427-6688888
传真	0427-2822577
电子邮箱	13614276777@163.com
公司网址	www.xingruncgrou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泰山路霞光府三期 S2101 号兴润金控 12401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商务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担保业务, 小额贷款业务, 典当业务, 咨询业务, 资产监管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327,70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11100003013687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211103670482854	否
组织机构代码	67048285-4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0,035,743.34	60,420,950.16	32.46%
毛利率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75,663.63	36,314,386.74	17.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016,792.38	31,877,429.49	31.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41%	10.7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28%	9.44%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1	18.18%

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毛利率指标暂不适用。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85,676,200.23	525,362,832.39	11.48%
负债总计	142,377,903.58	61,603,301.43	131.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8,159,253.87	387,595,184.19	2.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2	1.18	3.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08%	1.2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4.31%	11.73%	-
流动比率	3.86	8.45	-
利息保障倍数	16.90	58.42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3,744.27	45,578,658.89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91.01	423.12	-
存货周转率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48%	31.1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46%	55.83%	-
净利润增长率	9.24%	114.39%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27,700,000	327,7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27,916.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437.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7.8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27,039.04
所得税影响数	168,167.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8,871.25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	-	-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综合性金融控股企业，以为客户量身打造个性化融资组合为服务目标，通过下属控股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典当公司、咨询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以服务中小微企业为主体，为客户提供便捷、灵活、一站式的金融服务。

1、行业现状

随着国家有关政策的落实，社会各界对中小企业发展的关心，小微企业融资贵的问题去年得到了一定的缓解，但是融资难的问题仍然还很突出。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从金融方面来看，由于对小微企业的贷款金融风险高、贷前调查和贷后管理成本都相对较高，综合回报率也比较低，加之受到贷款规模限制和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所以商业银行对小微企业的贷款仍然是持一个比较慎重的态度。第二，从外部配套环境来说，由于小微企业所具有的资产的抵押物和信誉都还不够，急需担保体系的建设。第三，从小微企业自身来看，也存在着抗风险能力比较弱、财务核算不规范、企业主个人信息不透明等方面的问题，还达不到金融监管部门所提出的对企业融资门槛的要求。因此，向担保、小贷、典当、资产管理、融资租赁等机构寻求融资帮助成为中小微企业融资的主要渠道。

公司旗下担保公司、兴润小额贷款、兴润典当、汇信商贸、银瑞资产及融资租赁以服务中小微企业为使命，在多年的发展中获得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同时公司多项业务协同发展，互相支撑，是省内综合性金控模式领先者。

2、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担保、小额贷款、典当、咨询、资产管理、融资租赁等，公司金融服务产品逐步完善。担保业务包括融资担保、票据担保、履约担保、诉讼保全；小额贷款业务包括企业贷款、个人贷款；典当业务包括动产质押典当、财产权利质押典当、房地产抵押典当；咨询业务包括理财咨询、投资咨询、财税顾问、信息咨询等；资产管理业务包括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融资租赁业务包括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

3、客户类型及行业分布

公司以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为己任，建立了数量庞大的客户资源池，公司在持续进行老客户维护，实时跟踪老客户经营情况，加大对新客户的开发培植，新老客户同时抓，做大客户数量，分散行业、客户风险。目前，公司客户资源覆盖省内各地，客户所在行业包括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制造业、石油化工业、批发零售业等。

4、合作渠道及业务资源

公司与银行的有效合作对公司融资担保业务发展至关重要。良好的经营业绩、雄厚的财务及营运实力、良好的品牌使公司获得众多银行的信任并建立密切的业务合作关系。目前，兴润金控已与省内 13 家银行合作，授信额度超过 50 亿元，是省内合作银行最多的担保公司之一。另外公司拥有与非银行金融机构扩大合作的巨大潜力，在经营过程当中与众多非银行金融机构，如辽宁股权交易中心等合作，向客户提供各类非融资类担保。

5、收入来源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04 万元，其中，担保费收入 1,360 万元，占 16.99%；小额信贷收入 1,714 万元，占 21.42%；典当综合费收入 908 万元，占 11.34%；咨询费收入 2,107 万元，占 26.32%；监管费收入 147 万元，占 1.84%；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6,553.40 元，占 0.01%；评审费收入 1,767 万元，占 22.08%。2016 年同期相比增加监管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使盈利模式更加多元化。

6、品牌价值及行业地位

“兴润”二字已注册金融服务类商标，是辽宁省知名字号、著名商标。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原

名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获国内最高的AA+信用评级资质,是辽宁省股权交易中心特别会员及债券市场示范承销商,是中国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辽宁省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连续九年获国家财政部专项风险补偿基金,是国家税务总局、工信部免营业税担保机构,是中央电视台融资担保行业战略合作伙伴。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注:由于收购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收入来源较上期增加监管费收入;公司出资成立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收入来源较上期增加融资租赁收入。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回顾过去一年金融环境整体萎缩,监管层“一刀切式”的暂停类金融企业挂牌新三板,已挂牌的类金融企业在定增融资上仍在等待监管层放行的信号,各大国有股份制银行对担保行业审慎合作。在诸多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下,兴润金控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决策下,在公司管理层精心运筹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紧紧围绕业务经营目标,坚持依法合规审慎经营,严控风险,积极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全年工作任务。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46%;利润总额6,1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11%;净利润4,5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4%;企业所得税1,547万,较上年同期增长26.39%。2016年经营指标总体上平稳增长,在经济下滑趋势的大环境下依然保持了适当增长率,符合公司发展目标。

2016年公司将子公司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亿元,并且取得国家工商总局名称核准通知,变更公司名称为“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拓展省外市场业务奠定基础。一年来兴润金控在天津、浙江两地进行战略布局,成立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收购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在天津保税区和百强县的优势经济区域的综合业务布局,逐步开展业务并融入当地市场,丰富和拉长了公司的金融服务链条。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0,035,743.34	32.46%	-	60,420,950.16	55.83%	-
营业成本	-	-	-	-	-	-
毛利率	-	-	-	-	-	-
管理费用	10,946,828.62	36.93%	13.68%	7,994,699.07	26.46%	13.23%
销售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1,699,458.57	1,099.20%	2.12%	141,715.45	-120.06%	0.23%

营业利润	60,089,083.91	10.95%	75.08%	54,158,201.05	106.52%	89.63%
营业外收入	1,355,025.66	558.82%	1.69%	205,674.03	100.00%	0.34%
营业外支出	69.96	-99.83%	-	40,013.92	100.00%	0.07%
净利润	45,974,779.04	9.24%	57.44%	42,084,703.57	114.39%	69.6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年增长 32.46%，主要因为公司本期大幅增加担保业务和小额贷款业务，从而担保业务收入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管理费用增加较上年增加 36.93%，因员工有所增加、新业务开展、新三板审计，职工工资薪金、差旅费、聘请中介机构费用较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系二级参股子公司兴润小额贷款向银行借款 2,000 万元，汇信商贸 2016 年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1,900 万元，银瑞资产 2016 年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3,000 万元，从而增加利息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小额贷款公司 2016 年贷款业务增加，增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较上年减少，原因系为 2015 年处置子公司（盘锦超越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收益及购买债券取得的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新三板挂牌，收到政府补助 130 万元。

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对辽宁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资助 4 万元，2016 年未对其捐赠，所以营业外支出有所减少。

所得税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入增长幅度较大，所以企业所得税增加。

由于上述原因净利润较上期增长 9.24%。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2,366,843.34	-	52,978,353.11	-
其他业务收入	17,668,900.00	-	7,442,597.05	-
合计	80,035,743.34	-	60,420,950.16	-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担保费收入	13,595,050.00	16.99%	12,465,070.00	20.63%
小额信贷收入	17,136,904.69	21.41%	13,191,444.05	21.83%
典当综合费收入	9,079,479.05	11.34%	7,030,900.00	11.64%
咨询费收入	21,073,127.97	26.33%	20,290,939.06	33.58%
监管费收入	1,475,728.23	1.84%	-	-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6,553.40	0.01%	-	-
评审费收入	17,668,900.00	22.08%	7,049,930.00	11.67%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	-	136,333.33	0.23%
追偿收入	-	-	256,333.72	0.42%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16 年度担保费收入同比增长，主要经济增长步伐减缓，中小企业有资金需求，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担保业务较 2015 年增多，担保收入相应有所增长。

小额信贷收入同比增加，原因在于随着小微金融持续开放、小微金融政策逐渐清晰，小额贷款公司在

本市迅速站稳脚。2016 年公司积极开展小贷业务，取得一定的贷款利息收入，较 2015 年同比有增长。

2016 年度典当综合费收入同比增加，因为典当行续当业务导致。

2016 年度咨询费收入较同期增长较少。公司采用策划、服务的模式为目标客户提供咨询建议，指导企业出具专业的财务报告、解决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到的财务、管理等问题，为企事业单位的管理提升提供技术与方法，为企业财务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管理水平。本期咨询费收入为 2,107 万元，前五大客户（含税收入）情况：收取盘锦瑞德化工有限公司咨询费 314 万元，收盘锦红海滩生态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33 万元，收取盘锦中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咨询费 229 万元、收取辽宁一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咨询费 217 万元、收大石桥淮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咨询费 143 万元，前五大客户占咨询费收入的比例为 53.93%。

2016 年度评审费收入同比增加，因为本期内正式立项的项目有所增加。

2016 年没有资金拆借利息收入，因为本期内贷款业务主要通过小额贷款公司进行发放，取得小额贷款收入。

2016 年没有追偿收入，因为本期内未产生收回以前年度应收代偿款。

2016 年因新增加业务品种，产生监管费收入和融资租赁业务收入，所以比较 2015 年同比收入增长明显。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3,744.27	45,578,65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1,348.21	10,575,13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24,088.75	121,711,054.25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原因：小额贷款公司业务增加并新增加融资租赁业务品种，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较同期增长 3,495.35 万元，导致相应的现金流出量增加；因本期业务增加，利润总额增加，相关税费同期增加额为 963.39 万元，导致支付各项税费现金流出量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原因：本期为产生投资收益、处置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较同期现金流入减少；2016 年发生股利分红款，较同期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原因：主要原因 2016 年分配股利。

（4）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盘锦瑞德化工有限公司	3,143,477.67	3.93%	否
2	盘锦红海滩生态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330,097.12	2.91%	否
3	盘锦中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87,735.79	2.86%	否
4	辽宁一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169,811.26	2.71%	否
5	大石桥淮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433,962.23	1.79%	否
合计		11,365,084.07	-	-

（5）主要供应商情况（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合计		-	-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不适用）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研发情况：

-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0,839,942.62	-23.44%	39.41%	301,500,946.35	143.86%	57.39%	-17.98%
应收账款	-	-100.00%	-	134,400.00	-11.11%	0.03%	-0.03%
存货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9,925,579.94	5,152.58%	5.11%	569,731.47	-38.65%	0.11%	5.00%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69,000,000.00	245.00%	11.78%	20,000,000.00	100.00%	3.81%	7.97%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585,676,200.23	11.48%	-	525,362,832.39	31.16%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3.44%，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6 年购买固定资产，兴润金控由小规模纳税人变为一般纳税人，企业税率由 3% 变为 6%，小额贷款等公司营改增后税率由 5% 变为 6%，由于企业类型原因，进项税很少，税额增加，同时也带动了货币资金的减少。

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5,152.58%，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办公楼。

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汇信商贸 2016 年向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借入款项 1900 万元，银瑞资产 2016 年向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借入款项 3000 万元。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16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汇信商贸收购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万股权，并对其增资 2900 万，出资占比 100%。

2016 年 5 月，公司将子公司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3 亿元，并且取得国家工商总局名称核准通知，同年 9 月担保公司名称变更为“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占比 93.27%，公司全资子公司汇信商贸出资占比 6.67%。

2016年5月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认缴方式向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9900万元成为其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比99%。

2016年8月，公司投资2100万美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占比70%。

2016年10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汇信商贸收购兴润小额贷款2900万股股权，出资占比29%。

2016年1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收购仁通汽车5000万股股权，并对其增资1亿元，出资占比100%。

2016年1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收购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6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购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40%股权。

2016年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未发生股权结构变化。

2016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为兴润金控、汇信商贸、担保公司、兴润典当行、兴润小额贷款、银瑞资产、融资租赁、仁通汽车、外包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

金融环境整体萎缩，监管层“一刀切式”的暂停类金融企业挂牌新三板，已挂牌的类金融企业在定增融资上仍在等待监管层放行的信号，国有银行逐步压缩与担保公司合作，有的股份制银行一刀切取消合作，城商行及信用社村镇银行谨慎合作，突发情况频频发生，困难压力时时存在，公司上下付出了极大辛劳，一步一步走了过来。这再次表明，任何艰难险阻都挡不住公司发展前行的步伐。

2、行业发展

从宏观政策上看，2015年8月13日，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这一引领行业规范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发布距今已有一年，这一年，在市场的大浪淘沙中，融资担保机构调整并发展，发展路径与方向日渐清晰。2016年，公司继续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担保、小贷、典当、咨询等业务逆势而上，为中小微企业的产业转型升级和升级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3、周期波动

我国中小微企业提供了全国非农产业80%以上的就业岗位，在吸纳就业、推动创新、增强市场活力方面的积极作用不容置疑。我国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长期存在结构性供给缺口，又因经济下行压力遭遇了严峻的发展挑战，在原本融资难融资贵的状况下，生产经营和融资成本进一步上升，融资需求继续提升。因为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旺盛，融资需求周期性不明显，公司受周期波动影响较小。

4、市场竞争现状

我国近年来为支持中小微企业的发展不断推出新政，特别是鼓励金融机构业务向中小微企业倾斜，同时，国内担保机构、小额贷款、融资典当等公司数量也持续攀升。但是，专门致力于服务中小微企业的机构仍寥寥无几。公司坚持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近十载，现已形成了独有的品牌优势，成为辽宁省内金控模式的引领者，在企业信誉、风控能力、合作渠道等方面始终保持领先，充分具备为中小微企业提供多样化金融服务的能力，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5、已知趋势及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2016年，经济形势持续低迷，中小微企业步履维艰，带来了客户违约风险的提升。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公司始终强调全流程风险管理，预防风险、识别风险、控制风险、化解风险，保证了业务稳定增长。

（四）竞争优势分析

一、确立了省内行业领先地位

1、省内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公司

公司是行业内具有影响力的机构——中国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辽宁省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盘锦市融资担保协会会长单位、辽宁省典当行业协会理事单位、辽宁省小额贷款公司协会会员单位、盘锦市小额贷款公司协会理事单位、盘锦市信用协会副会长单位、辽宁省民营企业维权中心辽西北工作室、辽宁省社会服务业领域诚信建设推进委员会辽西北工作室。公司曾经多次受邀参加行业会议并积极献言献策。

2、与众多金融机构保持良好而密切的合作关系

公司与银行的有效合作对公司融资担保业务发展至关重要。良好的经营业绩、雄厚的财务及营运实力、良好的品牌使公司获得众多银行的信任并建立密切的业务合作关系。目前，兴润金控已与省内 13 家银行合作，授信额度超过 50 亿元，是省内合作银行最多的担保公司之一。另外公司拥有与非银行金融机构扩大合作的巨大潜力，在经营过程当中与众多非银行金融机构，如辽宁股权交易中心等合作，向客户提供各类非融资类担保。

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相应的服务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要，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省内各地的品牌知名度。2016 年度，公司为 160 多户中小企业提供担保服务。

二、核心竞争力

1、风险管理优势

一是独创风险文化，主动管理风险，培养全员风险意识。

二是具备科学的风险防范机制，包括信用考评、风险评估、风险预防、风险监测和风险控制等机制。

在信用考评方面，公司自主研发《15 级分类评分指引》；在风险评估方面，公司进行 AA 制风险管理，前移了风险，有效进行了风险防范；在风险预防方面，研究并制定了五步尽职调查法、“四易”抵质押物确认法、背靠背审批制度；在风险监测方面，公司实施项目跟踪、监控、测评、警报机制；在风险控制方面，建立了逾期贷款催收及抵质押财产处置变现系统，并及时足额提取风险准备金。

三是公司应用自主改进的“HTF 信用评价系统”，全过程记录与监控风险。

2、治理结构优势

一是严格执行关联交易股东回避制度；

二是实施重大事项决策制度，使股东充分享有决定权。

3、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银行等金融行业拥有平均超过 15 年的从业经验，大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平均工作时间超过 9 年。公司团队稳定，80%以上员工为本科及以上学历，部分员工毕业于国内顶尖院校。员工毕业专业涵盖金融、会计、法律、证券、管理等相关学科，具有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高级心理咨询师、法律工作者、证券从业资格、高级职称、中级职称、基金从业资格的若干。

4、渠道优势

公司具备担保、小贷、典当、资产管理、投资、融资租赁等业务牌照或经营许可，公司本身具备证券、银行、保险、信托、基金、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广泛的合作渠道，能够在多种金融业务中串联各类有效资源，畅通无阻地推进项目开展落地。

5、稳健的外部信用评级

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稳健的财务运营实力，与众多金融机构保持良好而密切的合作关系以及优异的风险控制能力获得了外部独立评级机构的认可。公司已经获得由人民银行指定的评级机构联合资信给予的主体 AA+ 的信用等级，此评级为国内同行业中获得的最高信用等级。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持续经营，风控管理适度合理，业务类型进一步拓展，团队人员保持稳定，保持着强劲的发展趋势。

1、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6%；利润总额 6,0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

长 10.95%；净利润 4,5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4%；；企业所得税 1,547 万，较上年同期增长 26.39%。同时，资产总额也有所增加，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58,5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8%。

2、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持续经营

2016 年是兴润金控新三板挂牌上市的一年，公司更加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的要求规范经营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风控流程、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人力资源管理等重要制度，企业的规范经营，对长远发展。

3、风控管理适度合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注重培养全员的风险意识，通过科学的风险防范机制，应用国内行业领先的专业担保软件“HTF 信用评价系统”并在此基础上自主改进，实施十五级风险分类，全面把控风险。

4、业务类型进一步拓展

2016 年，公司以担保业务为依托，以小额贷款、典当融资和咨询顾问业务为补充，主动调整风险业务占比，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省外市场，通过在天津保税区和百强县的优势经济区域的综合业务布局，逐步开展业务并融入当地市场。

5、团队人员保持稳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平均任职时间超过 10 年，员工具备金融、银行、证券等工作经历，公司成立至今人员流失率不到 10%。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作为一家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兴润金控不仅注重其自身发展、不忘自身责任，更一直把关注社会公益事业、重视社会责任当作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真正做到取之于社会，回馈于社会。我公司 2016 年通过辽宁善德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与辽宁省体育局、盘锦市体育局、盘锦市体育总会、盘锦市摄影家协会、辽宁省旅游摄影协会盘锦分会等合作，承办、协办或冠名：兴润金控·盘锦市首届全民健身大会、CCTV 国防军事频道《荣誉军团》战术对抗赛盘锦站暨中国盘锦第二届全国野战大赛、辽宁省青少年乒乓球赛、兴润金控·盘锦市首届全民摄影大赛、兴润金控·《奔跑吧！辽河口》运动嘉年华等活动，总共赞助 30 多万元参与中国足球协会 25 届中华杯足球赛、百人瑜伽、半程马拉松、钓鱼、风筝、广场舞等社会活动；2016 年 4 月赞助中国摄影报社公司 2.6 万元；2016 年 5 月赞助盘锦市围棋协会 2 万元。赞助款项用于举办活动丰富了市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升群众的幸福生活指数。在未来的发展中兴润将更好服务大众、回报社会、承担社会责任、奉献爱心。

（七）自愿披露

—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1、创业环境推动中小微企业金融需求增长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时代，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大幅增长。

2、继续推进以产业金融服务体系建设为中心的金融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完善金融管理体制机制、推进金融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金融创新、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量、疏通金融进入实体经济的渠道，是我省金融业落实“四个着力”的重要举措。去年，全省金融业以产业金融体系建设为核心深入推进金融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各项工作取得突出进展。2017 我省将继续推进以产业金融体系建设为中心的金融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金融业基础建设。金融供给侧改革为公司发展带来了广阔的机遇，在创新发展的金融环境中，公司能够进一步加大金融产品和融资方式创新力度，开发灵活的金融服务产品，提升服务效率。

3、混业经营成为金融行业趋势

混业经营相比分业经营，能够更为有效地整合市场、产品、技术、信息、资金等资源，有利于形成规模效益与损益互补机制。在金融创新突飞猛进的新经济时代，由于层出不穷的新型金融产品越来越难以被严格归类到任何一种传统金融门类中去，因此，混业经营成为大势所趋。公司顺应时代发展潮流，抢抓跨界融合与混业经营机遇，已制定了包括投资、担保、小贷、典当、银行、基金等在内的金控管理发展模式。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发展综合性金融模式，支撑中小微客户业务稳步增长

2016年，公司将继续发展“投资+担保+小贷+典当+咨询+资产管理+融资租赁”的综合性金控模式，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充分发挥业务优势，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为中小微企业提供咨询、融资、担保等全方位、多样化的业务模式。

2、拓展省内市场业务，提升省内市场份额

公司技术水平、风控管理、团队水平均处于本地行业前列，具备开拓省内市场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是辽宁省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除本地城商行、村镇银行、信用社外，拥有10多家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和国家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授信，超出本公司额度的由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会带来新增收入。

3、跨界融合与混业经营

建设担保生态服务链，在深度研析、深刻理解担保信用平台的本质上，积极探索可以植入该平台的各个要素。针对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融资担保之外的各类服务，抓住国家大力发展多层次直接融资市场的契机，积极与证券、信托、基金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努力研究新的融资服务模式，主动介入并开展私募基金、资产证券化、融资租赁、资产管理等新型业务，逐步缩小小额贷款和融资担保比例，将创投、风投、信托、基金、证券、资管等专业机构纳入平台生态服务链条当中，由产品供应商转变为服务运营商，使客户到此一站，即可满足全方位、多样化的需求和体验。逐步降低风险业务比重，增加无风险业务比重。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7年，公司计划开展如下工作：

1、加强市场开发，创新服务模式

充分发挥技术优势、风控优势、团队优势，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全面展开营销，开拓省内市场及国内市场。

2、加大融资力度

2017年，公司将加大融资力度，用于开展投资业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3、科学发展、统筹兼顾

持续进行老客户维护，实时跟踪老客户经营情况，加大对新客户的开发培植，新老客户同时抓，做大客户数量，分散行业、客户风险。在去年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行业性质及产品的市场前景、技改投入等实际情况，对明年的企业担保、信贷额度，进行合理的调整，确保企业正常经营。对贷款的发放，在保证无风险和合法审查的前提下，减少环节，提高办事效率。

4、苦练内功，开拓省外市场

2017年我们自身要练好内功，继续在江浙一带百强县布局，并做到受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同时开辟新的资本路径，弥补监管政策造成的供血不足

5、成立母基金，参股产业基金

在计划参股由国泰君安和辽宁省政府发起的产业基金的基础上，成立母基金，与专业机构合作，拓展国内相关业务。

上述计划所涉及的投资资金的来源均为自有资金或融资资金。

（四）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未来发展策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政策变动风险

由于国家或地区宏观经济政策、财政金融政策、行业政策的调整和变动将直接影响社会经济发展规模、速度及产业结构的调整。各项财政、货币政策的变动将对金融服务机构和借款人外部经营环境产生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实行每日早会制度，学习经济政策和时事政治，及时知晓政策变动。发生可能影响公司经营活

动的政策时，公司群策群力，提出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2、监管政策风险

目前，本公司适用的监管政策主要有《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银监会令 2010 年第 3 号）、《辽宁省融资性担保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2015 年 8 月 13 日出台的《国务院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国发〔2015〕43 号）提出进一步加快推进《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条例》出台进程。小额贷款公司受到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及省级政府明确的主管部门的多头监管。典当行业目前已颁布《典当管理办法》《典当行业监管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为了预防监管政策风险，公司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会议并主动沟通交流。此外，公司现已是中国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辽宁省融资担保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辽宁省典当行业协会理事单位、盘锦市小额贷款公司协会理事单位，上述交流渠道确保公司能够准确知悉行业政策变化，保证公司能够及时调整并充分适应这些变化。

3、信贷政策变动风险

融资性担保机构为贷款机构与客户之间的信用中介和金融中介，若我国信贷政策发生变化，导致银行等贷款机构信贷紧缩，可能导致公司业务量缩减，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对于小额贷款行业及典当行业，若国家信贷政策今后发生变化，导致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企业等发放贷款的力度，将会挤占小额贷款公司市场份额。

公司依托良好的风险控制能力及诚信记录，与 20 余家银行及金融机构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紧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适时调整，保证合规运营。

4、客户质量和客户信用风险

客户违约风险是金融相关服务面临的最主要和直接的一种风险，客户违约或将导致公司发生损失。公司通过全流程的风控管理，筛选优质客户，维护老客户，持续跟踪动态，开发培植新客户，做大客户数量，分散行业、客户风险。

公司独创风险文化，培养全员风险意识，建立了科学的风险防范机制，充分利用“HTF 信用评价系统”，对客户隐藏的风险进行识别、预防和跟踪，大大降低了公司可能遇到的客户信用风险。

5、股权分散的风险

报告期内，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 20%；至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 10%。任一股东均无法通过行使表决权单独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自成立以来股权虽一直较为分散，但已培养出一批稳定、高水平的管理团队。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始终专注金融相关服务业务，未来也将努力保持团队稳定和业务的良性发展，减小可能发生的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6、员工道德风险及管理风险

员工在执行业务时发生责任心不强、收受贿赂、弄虚作假等舞弊行为，使公司不能真实、客观的判断担保客户的资产状况、经营状况以及现金流情况，将大大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通过对招聘、晋升等环节加强对人员的筛选，并且通过培训、制度、考核等手段加强对员工欺诈或舞弊行为的监测和控制将员工的舞弊和道德风险降到最低。加强制度建设，项目受理、审批交叉制约，对代偿项目追究人员责任，强化代偿考核奖罚，对员工实施绩效达标考核，建立健全培训和考试制度。

7、抵（质）押物和当物鉴定评估风险

对于客户提供的抵（质）押物和当物价值评估失误会造成抵（质）押、当物价值不足以抵偿公司承担的风险。当物收假、收错、收偏、变现困难，会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带来经营风险。

公司通过加强员工培训、聘用专业人员和机构等方式提升评估质量，同时对各项业务的抵（质）押物和当物价值比例严格要求，尽最大可能降低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小额贷款，收取担保费及评审费、收取小额贷款利息、收取咨询费，部分未按照规定履行过会程序，存在事后追认情况，关联交易治理方面存在风险。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结案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盘锦朋达经贸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	4,800,000.00	1.08%	是	2015年12月30日
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冯宁、冯娜、张进追偿权纠纷	1,200,000.00	0.27%	是	2015年12月30日
原告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被告冯娜、张进典当合同纠纷	1,000,000.00	0.23%	是	2015年12月30日
原告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被告郭晓燕典当合同纠纷	500,000.00	0.11%	是	2015年12月30日
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分别与被告杨超、魏昭、吴丽君保证合同纠纷	1,500,000.00	0.34%	是	2015年12月30日
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	2,000,000.00	0.45%	是	未达到披露金额
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分别与被告王	300,000.00	0.07%	是	未达到披露金额

坤、黄海丹、张荣、金鑫、 裴际标保证合同纠纷				
原告兴润小额贷款公司与被 告张少敏借款纠纷	2,000,000.00	0.45%	否	审理中
原告兴润小额贷款公司与被 告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借 款纠纷	5,000,000.00	1.13%	否	审理中
总计	18,300,000.00	4.13%	—	—

未结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对公司未来的影响，已结案件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案件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1）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盘锦朋达经贸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

2015年9月29日，辽宁省盘锦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2015）盘中民初字第0001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判决盘锦朋达经贸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借款本金480万元、利息407,820.80元，并从2015年3月20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支付利息。被告盘锦朋达经贸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费、评审费，合计168,000.00元。

截至报告期末，该案正在执行中。

（2）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冯宁、冯娜、张进追偿权纠纷一案

2015年9月14日，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9月14日、2015年9月17日分别下发（2015）兴民初字第00253号、第0025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冯宁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给付原告借款本金本息合计602,486.40元，判决被告冯娜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给付原告借款本金本息合计602,486.40元，该两笔款项均自2012年12月7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被告张进对上述两笔款项均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该两起案件正在执行中。

（3）原告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被告冯娜、张进典当合同纠纷一案

2015年9月14日，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下发（2015）兴民初字第002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冯娜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给付原告借款本金936,000.00元及利息（自2010年3月16日至同年5月15日，对本金94万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4倍支付利息；自2010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12月9日对本金94万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计算逾期贷款利息的标准给付利息；自2014年12月10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对本金936,000.00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计算逾期贷款利息的标准给付利息）。被告张进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该案正在执行中。

（4）原告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被告郭晓燕典当合同纠纷一案

经法院调解，原被告双方于2014年8月11日达成（2014）兴民二初字第00154号民事调解书，由郭晓燕于2014年12月31日前偿还本金470,000.00元，利息611,880.00元，诉讼费14,537.00元，并由姜国余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该案正在执行中。

（5）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分别与被告杨超、魏昭、吴丽君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经审理，法院于2014年2月24日作出（2013）兴民二初字第004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杨超向原告给付借款本金709,178.40元及相应逾期利息；被告魏昭向原告给付借款本金810,489.60元及相应逾期利息；被告吴丽君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该案正在执行中。

（6）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

经审理，法院于2016年6月2日作出（2016）辽1121民初72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盘锦天得

化工有限公司向原告给付借款本金 1,935,017.97 元，利息 162,935.68 元，诉讼费 459,451.85 元。

截至报告期末，该案正在执行中。

(7) 原告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被告王坤、黄海丹、张莱、金鑫、裴际标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经审理，法院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作出 (2016) 辽 1103 民初 15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王坤、黄海丹向原告给付借款本息 314,006.05 元及相应逾期利息，诉讼费 3,214.00 元；被告张莱、金鑫、裴际标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案件正在执行中。

(8) 原告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告张少敏借款纠纷一案

2016 年 6 月 12 日，张少敏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张少敏借款 2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借款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董庆龙和句佳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以其拥有的土地（原证号：大国用（2011）第 100448 号；现证号：辽（2016）盘锦市大洼区不动产权第 0000030 号、0000031 号、0000032 号）提供抵押，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了《抵押合同》。6 月 12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张少敏发放了 2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届满后，张少敏未能如期偿还借款本金。2016 年 10 月 14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对借款人张少敏、担保人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董庆龙和句佳明提起民事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9) 原告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告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借款纠纷一案

2016 年 6 月 12 日，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借款由张少敏、董庆龙和句佳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以其持有的土地（原证号：大国用（2011）第 100448 号；现证号：辽（2016）盘锦市大洼区不动产权第 0000030 号、0000031 号、0000032 号）提供抵押，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了《抵押合同》。6 月 12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发放了 5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届满后，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未能如期偿还借款本金。2016 年 10 月 14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对借款人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担保人张少敏、董庆龙和句佳明提起民事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上述案件没有形成预计负债，案件所涉标的额单笔或累计金额均不构成重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非关联方	685,370,000.00	-	-	-	-	否
关联方	211,100,000.00	-	-	-	-	是
总计	896,470,000.00	-	-	-	-	-

注：1：上述对非关联方的担保事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正常经营性业务。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办理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诉讼保全担保，以及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注 2：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关联担保事项作了合理预计。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

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超额关联担保事项作了补充追认。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896,47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11,1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55,5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675,178,999.46

清偿情况：

1、2015年12月2日，盘锦中佳农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佳农贸公司”）与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佳农贸公司借款人民币500万元。借款由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润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兴润担保公司与中佳农贸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中佳农贸公司以其持有的房屋（盘房他证兴字第T1505458号）提供抵押反担保，同时，马学军、李玉平、张国荣、绍久萍分别与兴润担保公司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为中佳农贸公司借款向兴润担保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借款到期后，中佳农贸公司未如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兴润担保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代中佳农贸公司偿还了借款本金及利息共5,151,449.49元，同时，兴润担保公司向中佳农贸公司、马学军、李玉平、张国荣、绍久萍进行追偿，未能偿还代偿的借款本息。

2、2015年7月29日，辽宁技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星科技公司”）与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村镇银行”）借款人民币3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7月29日至2016年7月28日。同时，借款由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润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兴润担保公司与陈君、邵艳、黄静、晏俊国、陈松阳、李昕霞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约定其对技星科技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另外，兴润担保公司与陈君和邵艳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陈君和邵艳以其所有的位于田家镇0807206002:1-3层和兴隆台区振兴街胜利社区7-2-401房屋作为抵押担保、与李昕霞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李昕霞以其所有的位于兴隆台区渤海街渤海油建社区楼15-2-204、与黄静、晏俊国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黄静、晏俊国以其所有的位于兴隆台区渤海街渤海油建社区楼35-3-206房屋作为抵押担保、与胡波、侯亚楠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胡波、侯亚楠以其所有的位于兴隆台区振兴地区科研小区0066栋4单元401室房屋作为抵押担保。借款到期后，技星科技公司未如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16年12月31日兴润担保公司以在恒丰村镇银行的保证金代偿借款本息共计3,032,072.00元，代偿后，兴润担保公司对借款人及借款反担保人进行追偿，未能偿还代偿的借款本息。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201,699,817.00	209,345,055.25

总计	201,699,817.00	209,345,055.25
----	----------------	----------------

注 1：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为母公司及子公司在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正常经营性业务。包括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咨询业务；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业务，收取担保费、评审费及其他服务费；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小额贷款利息；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提供咨询业务。

注 2：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作了合理预计，该议案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3：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4：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供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通过对超出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作了追认。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盘锦昊霆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12,000,000.00	否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4,000,000.00	否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8,000,000.00	否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4,500,000.00	否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4,500,000.00	否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5,000,000.00	否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5,000,000.00	否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4,000,000.00	否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5,000,000.00	否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500,000.00	否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3,000,000.00	否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贷款	3,000,000.00	否
盘锦昊霆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业务收取担保费、评审费	420,000.00	否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收取担保费、评审费	420,000.00	否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239,278.30	否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11,886.79	否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2,641.51	否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50,629.25	否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99,936.79	否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15,849.06	否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3,962.26	否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收取利息	3,962.26	否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收取咨询费	13,584.91	否
盘锦凯泰铭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收取咨询费	29,126.21	否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收取咨询费	4,854.37	否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收取咨询费	658,485.08	否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收取咨询费	15,849.06	否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业务收取咨询费	156,447.17	否
盘锦腾蛟起凤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	21,000,000.00	否
孙超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20,000,000.00	否
任国东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20,000,000.00	否
耿玉红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10,000,000.00	否
滕建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1,000,000.00	否
李长飞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10,000,000.00	否
总计	-	142,646,493.02	-

注 1：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与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千丈岩项目委托投资协议，约定由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委托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取得千丈岩景区收益权，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投资的风险及收益，由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代表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与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合作协议，并对景区收益权回款监督。

注 2：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3：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4：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供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性业务，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有偿公平、双方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经营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性业务，且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担保费、小额贷款贷款利息、咨询费等业务收入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

项

1、对控股子公司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增资
投资标的：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10,000 万元
投资时间：2016 年 4 月 13 日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回报情况：公司对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增资至今尚未对增资部分进行股利分派。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股东会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2016 年 4 月 25 日审议通过《关于兴润金控向控股子公司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追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此次增资完成后，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 万元，并且取得国家工商总局名称核准通知，同年 9 月担保公司名称变更为“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拓展省外市场业务奠定基础。该次增资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产生不利影响，该控股子公司管理层未因本次增资发生变更。

2、全资子公司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购公司二级参股子公司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

投资标的：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3,132 万元

投资时间：2016 年 5 月 5 日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回报情况：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对兴润小额贷款投资尚未进行股利分派。

2016 年 3 月 29 日，兴润金控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购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人民币 31,320,000 元收购兴润小额贷款 29% 股权 2,900 万股，支付安排以《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方式支付，协议的生效条件为经双方签字及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交易金额达不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次股权转让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产生不利影响，参股子公司管理层不涉及变更。

3、全资子公司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购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投资标的：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100 万元

投资时间：2016 年 4 月 1 日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回报情况：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对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尚未进行股利分派。

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人民币 1,000,000 元收购银瑞资产 100% 股权 100 万股，本次收购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支付安排以《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方式支付，协议的生效条件为经双方签字及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银瑞资产是从事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受托资产管理的资产管理公司。该公司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能够对公司现有业务形成有力补充，对拓展公司业务模式、提升公司经营发展空间、提高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本次交易金额达不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次股权转让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产生不利影响，该子公司管理层不涉及变更。

4、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对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投资标的：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2,900 万元

投资时间：2016 年 4 月 29 日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回报情况：公司对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至今尚未进行股利分派。

2016 年 4 月 13 日，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以自有资金对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追加注册资本 2,9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增强了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实力，有助于其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本次交易金额达不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次增资未对公司业务连续性产生不利影响，该子公司管理层未因本次增资发生变更。

5、全资子公司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投资标的：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9,900 万元

2016 年 5 月 19 日，兴润金控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9,900 万元（出资占比 99%）并成为其有限合伙人。

6、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投资标的：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2,100 万美元

2016 年 6 月 8 日，兴润金控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2,100 万美元与香港粤通顺商贸有限公司出资 900 万美元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设立完成，并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对现有业务形成了有利的补充，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之一。

7、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投资标的：江苏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10,0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8 日，兴润金控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本次设立事项需经江苏省、昆山市监管部门审批，目前已获昆山工商部门名称预核准，正向省级监管部门报送申请资料，本次设立事项不涉及新的业务领域，公司设立后将会开拓省外市场、占领长三角优质项目资源，对公司担保业务在长三角地区落地具备重要的战略意义，同时为公司带来经营收入和现金流入，能够提升公司营业收入，扩大资产规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8、控股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收购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并增资

投资标的：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15,000 万元

投资时间：2016 年 11 月 11 日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回报情况：公司收购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至今尚未进行股利分派。

2016 年 11 月 8 日，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人民币 50,000,000 元收购仁通汽车 100%股权 5000 万股，并追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 元，收购该公司能够对公司现有业务形成有力补充，对拓展公司业务模式、提升公司经营发展空间、提高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追加注册资本能够增强仁通汽车的资金实力，有助于其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

9、控股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购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投资标的：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5,000 万元

投资时间：2016 年 11 月 24 日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回报情况：公司收购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至今尚未进行股利分派。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收购仁通汽车 60%股权 3000 万股，2016 年 11 月 18 日，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以自有货币资金收购仁通汽车 40%股权 2000 万股，收购该公司能够对公司现有业务形成有力补充，对拓展公司业务模式、提升公司经营发展空间、提高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六）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承诺事项签署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在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具体事项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并根据股转公司相关要求在申报时提交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和承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未发生同业竞争，同时严格履行公司信息保密义务。

2、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数笔关联交易（详细情况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二（三），已提请董事会补充确认，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今后将严格依据股转系统的披露要求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以避免与关联单位之间因同业竞争而产生利益冲突。报告期内，承诺签署人与公司未发生同业竞争。

4、公司全体股东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特别转让安排等限制转让情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监高所持股份部分为限售股份。

5、公司管理层承诺针对典当、小额贷款、担保业务已采取全面规范措施，报告期内出现的关联担保等行为均已整改。

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公司最近两年无重大违法违规的承诺，声明股东单位在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瑞资产股权	质押	30,000,000.00	5.12%	汇信商贸作为盘锦银瑞资产股东，合法持有其 1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金 3000 万元整），公司子公司汇信商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与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汇信商贸将其持有的对银瑞资产 100%股权的收益权转让，转让价款为 2,000 万元，汇信商贸以其在银瑞资产 3000 万股权向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担保公司存单质押	质押	49,000,000.00	8.37%	担保公司对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的借款 3000 万元提供定期存单作为质押担保；担保公司对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向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的借款 1900 万元提供定期存单作为质押担保。
总计	—	79,000,000.00	13.49%	—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311,462,215	311,462,215	95.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5,412,595	5,412,595	1.6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7,700,000	100.00%	-311,462,215	16,237,785	4.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20,250,380	6.18%	-4,012,595	16,237,785	4.9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27,700,000	-	0	327,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2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辽宁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528,212	-	30,528,212	9.32%	-	30,528,212
2	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	30,528,212	-	30,528,212	9.32%	-	30,528,212
3	辽宁盘山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20,352,141	-	20,352,141	6.20%	-	20,352,141
4	盘锦金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352,141	-	20,352,141	6.20%	-	20,352,141
5	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	20,352,141	-	20,352,141	6.20%	-	20,352,141
6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508,804	17,990,000	18,498,804	5.65%	-	18,498,804
7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15,264,106	-	15,264,106	4.66%	-	15,264,106
8	马力强	11,600,720	1,400,000	13,000,720	3.97%	9,750,540	3,250,180
9	张宝宏	12,821,849	-	12,821,849	3.91%	-	12,821,849
10	盘锦龙德实业有限公司	10,176,071	-	10,176,071	3.11%	-	10,176,071
11	盘锦证盈物资有限公司	10,176,071	-	10,176,071	3.11%	-	10,176,071
12	辽宁天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76,071	-	10,176,071	3.11%	-	10,176,071

13	盘锦温暖煤炭有限公司	10,176,071	-	10,176,071	3.11%	-	10,176,071
合计		203,012,610	19,390,000	222,402,610	67.87%	9,750,540	212,652,07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述股东中，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的股东李长凯、李长飞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且李长凯、李长飞、卢红霞分别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股东李长飞、李长贺共同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且李长飞、李长贺、于洋分别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李长凯与李长飞、李长贺为兄弟关系，李长飞与卢红霞具有近亲属关系。除以上情况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单一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最大单一股东持股 9.32%，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兴润金控 9.3159%股份，李长飞与李长凯合计持有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持有兴润金控 6.2106%股份，李长飞与李长贺共同持有现代电梯 100%股权。李长凯、李长飞、李长贺为兄弟关系。因此，李长凯与李长飞、李长贺通过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与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兴润金控的股份比例不超过 30%。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兴润金控 1.5527%股份，兴润金控的监事马丰在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63.8%的股权；盘锦奥马漆业有限公司持有兴润金控 1.5527%股份，公司监事马丰在盘锦奥马漆业有限公司持有 95%的股权，马丰通过上述公司间接持有兴润金控的股份比例也不超过 30%。

公司股东方牛持股比例为 0.2640%，方志虎持股比例为 0.0932%，二人为兄弟关系。

公司股东江艳平的持股比例为 0.3105%，江春华的持股比例为 0.1553%，二人为兄妹关系。

周政持股比例为 0.1677%，周哲持股比例为 0.1553%，二人为兄妹关系。

盘锦证盈物资有限公司股东为曹忠义及其配偶郭思含，盘锦诚意物资有限公司股东为曹忠成及其配偶张允，曹忠诚与曹忠义为兄弟关系，盘锦证盈物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1053%，盘锦诚意物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5527%。

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为马力强、李长凯、李学仁、刘勇、雒波、宋朴海、朱连军，其中李长凯系持股 9.3159%股东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派驻、李学仁系持股 9.3159%股东盘锦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派驻、刘勇系持股 6.2106%股东盘锦金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派驻、雒波系持股 3.1053%股东辽宁天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派驻。公司董事之间无关联关系、派驻董事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成员变化均无关联董事会成员控制董事会的情况。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以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综上，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分散，均无法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单独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公开发行债券的披露特殊要求：

-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公司	20,000,000.00	0.67%	2016.9.18-2017.9.15	否
银行借款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0.36%	2016.4.12-2016.10.11	否
银行借款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0.38%	2016.5.27-2016.11.25	否
银行借款	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	19,000,000.00	0.36%	2016.12.8-2017.12.1	否
银行借款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36%	2016.12.8-2017.12.1	否
合计	-	18,900,000.00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6年9月19日	0.97	-	-
合计	0.97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97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马力强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本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是
李学仁	董事	男	55	研究生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李长凯	董事	男	55	本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宋朴海	董事	男	47	高中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朱连军	董事	男	44	高中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刘勇	董事	男	59	高中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锥波	董事	女	56	专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马丰	监事会主席	男	51	本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李全生	监事	男	44	本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否
黄祖娜	职工监事	女	41	专科	2015年8月-2018年8月	是
孙刚	董事会秘书	男	42	专科	2016年3月-2018年8月	是
杨新民	副总经理	男	54	研究生	2016年3月-2018年8月	是
周世俊	副总经理	男	44	研究生	2015年8月-2018年8月	是
张莹	财务总监	女	36	本科	2016年3月-2018年8月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马力强	董事长、总经理	11,600,720	1,400,000	13,000,720	3.97%	-
孙刚	董事会秘书	8,140,856	-	8,140,856	2.48%	-
周世俊	副总经理	508,804	-	508,804	0.16%	-
合计	-	20,250,380	1,400,000	21,650,380	6.61%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离任)		
孙刚	常务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由董事会聘任
杨新民	财务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由董事会聘任
张莹	-	新任	财务总监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由董事会聘任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孙刚		
1996.7-1997.7	盘锦凤凰缝制品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1997.8-2006.5	辽宁兴隆百货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6.5-2015.8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5.8-2016.3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杨新民		
2009.1-2012.11	盘锦和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顾问
2015.8-2016.3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张莹		
2006.7-2007.12	辽宁兴隆百货集团有限公司	储备干部
2008.1-2014.12	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15.1-2016.3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高级管理人员	4	5
行政管理人员	5	5
财务人员	6	5
业务人员	12	12
风险人员	8	11
员工总计	35	38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3	3
本科	20	23
专科	12	12
专科以下	-	-
员工总计	35	3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2016 年，公司离职人员 2 名，引进人才 5 名。

公司实行统一管理、公平择优、德才兼备、先内后外的招聘原则，在招聘过程中严格执行高管人员、招聘执行人员亲属回避制度，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工作报告、用人部门反馈意见等多种形式对新员工进行考核。

对员工的培训遵循系统性原则、主动性原则、多样性和效益性原则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变动情况：

—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运作规范，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制度有：

1、三会一层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

2、重大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

3、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4、投资者关系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5、业务制度：《客户信息管理办法》、《评审委员会工作规则》、《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业务客户保证金管理办法》、《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档案管理规范》、《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客户评级》、《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押品管理及处置办法》、《典当业务回款控制制度》、《典当公司业务管理流程及控制制度》、《小额贷款业务回款控制制度》、《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评级分类制度》、《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信贷档案管理制度》、《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押品管理及处置办法》、《咨询项目管理制度》

6、财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银行账户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7、人力资源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新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决议、决议执行的原则等，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还规定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事项，充分保护了股东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执行，程序合理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规定程序的重大决策。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发生了如下修改：

一、公司章程第四章第二节第三十三条

删除股东大会职权（十一）、（十三）、（十五）项，增加“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股东大会，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

二、公司章程第四章第二节第三十四条

整条删除。

三、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第八十条

删除董事会职权（十二）至（十五）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包括定期报告、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银行借款、投资合伙、收购公司、权益分派等议案。
监事会	3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定期报告、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权益分派等议案。
股东大会	4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期报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设立控股子公司、权益分派等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了股东、董事和监事的权利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在公司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正确指导和有效管理下，公司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均严格依据管理制度执行。

目前，公司股东辽宁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学仁、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长凯、盘锦金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勇、辽宁天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雒波出任公司董事，参与公司治理，尽职尽责，切实履行了董事职责。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引入职业经理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马力强，副总经理杨新民、周世俊，董事会秘书孙刚、财务总监张莹在公司平均任职时间超过 10 年，充分知悉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通过信息披露与多渠道的交流沟通，积极主动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不存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作出了明确的要求和安排。针对每类业务，公司均制定了风险控制制度及业务流程，内部管理制度也非常规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述管理制度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严格遵守和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完全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7)019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1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坤 崔玉强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润金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兴润金控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兴润金控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润金控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坤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玉强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30,839,942.62	301,500,946.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	134,400.00
预付款项	六、3	-	20,742,625.00
应收代偿款	六、4	10,281,475.14	319,006.05
应收利息	六、5	29,416.00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6	43,182,725.07	176,078.70
存出保证金	六、7	102,526,315.48	81,599,486.88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8	148,426,500.00	115,819,06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4,915,104.00	-
流动资产合计		550,201,478.31	520,291,602.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六、10	958,333.00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11	29,925,579.94	569,731.47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六、13	12,619.17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377,393.70	300,70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4,200,796.11	4,200,79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74,721.92	5,071,229.41
资产总计		585,676,200.23	525,362,832.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69,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17	843,157.32	-
预收款项	六、18	1,575,117.00	1,383,837.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367,383.18	294,547.92
应交税费	六、20	8,834,385.08	8,543,112.7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21	20,483,136.00	456,068.77
存入保证金	六、22	25,022,500.00	18,207,000.0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23	6,797,525.00	6,232,535.00
担保赔偿准备金	六、24	9,454,700.00	6,486,2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2,377,903.58	61,603,301.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2,377,903.58	61,603,301.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327,700,000.00	32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26	180,901.44	14,184.1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7	3,469,391.63	593,764.17
一般风险准备	六、28	15,186,333.20	13,443,936.65
未分配利润	六、29	51,622,627.60	45,843,29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8,159,253.87	387,595,184.19
少数股东权益		45,139,042.78	76,164,346.77
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298,296.65	463,759,53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5,676,200.23	525,362,832.39

法定代表人：马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娜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43,924.78	35,819,800.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18,000.00	19,000.00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161,924.78	35,838,800.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550,970,000.00	308,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897,649.01	8,958.0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00	2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3,868,149.01	308,809,208.06
资产总计		563,030,073.79	344,648,00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67,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94,498.54	138,539.08
应交税费		3,466,893.05	4,153,818.3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2,000,000.00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25,661,391.59	4,359,857.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25,661,391.59	4,359,857.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7,700,000.00	32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4,184.10	14,184.1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469,391.63	593,764.17
未分配利润		6,185,106.47	11,980,203.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368,682.20	340,288,15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3,030,073.79	344,648,008.9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其中：营业收入	六、30	80,035,743.34	60,420,950.1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9,946,659.43	10,364,894.36
其中：营业成本		-	-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32	564,990.00	-699,215.00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六、33	2,968,500.00	882,000.00
税金及附加	六、31	872,764.75	1,459,604.26
销售费用		-	-
业务及管理费用	六、34	10,946,828.62	7,994,699.07
财务费用	六、35	1,699,458.57	141,715.45
资产减值损失	六、36	2,894,117.49	586,090.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	4,102,145.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89,083.91	54,158,201.0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1,355,025.66	205,674.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05,674.0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69.96	40,013.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444,039.61	54,323,861.16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15,469,260.57	12,239,157.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74,779.04	42,084,703.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75,663.63	36,314,386.74
少数股东损益		3,399,115.41	5,770,316.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974,779.04	42,084,70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575,663.63	36,314,386.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9,115.41	5,770,316.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1

法定代表人：马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娜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3	17,150,535.67	18,311,960.36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118,382.85	133,068.30
销售费用		-	-
业务及管理费用		4,614,505.29	2,387,186.13
财务费用		1,466,486.12	-28,621.83
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	-1,121,183.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4	19,569,568.04	9,279,865.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19,729.45	26,221,377.56
加：营业外收入		1,300,00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4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19,729.45	26,181,377.56
减：所得税费用		3,063,454.86	4,225,046.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56,274.59	21,956,330.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756,274.59	21,956,330.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7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97,313.00	20,998,105.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担保合同担保费取得的现金		13,967,050.00	12,770,07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870,269.00	21,132,750.1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427,122,908.59	367,460,09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457,540.59	422,361,01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6,382,333.00	1,428,85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63,440.80	2,981,77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02,073.60	8,968,17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533,843,437.46	363,403,56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291,284.86	376,782,35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3,744.27	45,578,65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34,513.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0,808,860.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4,896.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4,896.00	31,388,373.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61,843.20	20,813,24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53,221.32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598.9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2,066,778.6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36,244.21	20,813,24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1,348.21	10,575,132.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6,66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00,000.00	156,66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75,911.25	13,384,761.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36,213.22	4,658,111.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	1,568,18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475,911.25	34,952,945.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24,088.75	121,711,05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661,003.73	177,864,84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500,946.35	123,636,10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839,942.62	301,500,946.35

法定代表人：马力强主管

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娜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67,990.00	18,892,769.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485,659.78	138,070,15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553,649.78	156,962,91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9,266.46	677,16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2,671.09	493,64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23,293.23	87,205,09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385,230.78	88,375,90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68,419.00	68,587,013.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69,568.04	9,279,86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69,568.04	9,279,86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2,869.2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170,000.00	149,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222,869.20	149,6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53,301.16	-140,370,13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6,46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116,46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90,993.96	7,780,527.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1,92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190,993.96	9,182,45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90,993.96	107,281,54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75,876.12	35,498,42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19,800.90	321,377.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3,924.78	35,819,800.9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	593,764.17	13,443,936.65	45,843,299.27	76,164,346.77	463,759,53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	593,764.17	13,443,936.65	45,843,299.27	76,164,346.77	463,759,53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66,717.34	-	-	-	2,875,627.46	1,742,396.55	5,779,328.33	-31,025,303.99	-20,461,23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2,575,663.63	3,399,115.41	45,974,779.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66,717.34	-	-	-	-	-	-	-31,488,206.18	-31,321,488.8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31,458,067.24	-31,458,067.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66,717.34	-	-	-	-	-	-	-30,138.94	136,578.4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75,627.46	1,488.84	-36,796,335.30	-2,937,561.01	-36,856,78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75,627.46	-	-2,875,627.4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2,244,963.88	-1,347.79	-2,246,311.6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1,675,743.96	-2,936,213.22	-34,611,957.18

4. 其他	-	-	-	-	-	-	-	-	-	1,488.84	-	-	1,488.8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1,340,907.71	-	1,347.79	1,342,255.50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244,963.88	-	1,347.79	2,246,311.67	
2. 本期使用	-	-	-	-	-	-	-	-	-904,056.17	-	-	-904,056.17	
（六）其他	-	-	-	-	-	-	-	-	400,000.00	-	-	40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7,700,000.00	-	-	-	180,901.44	-	-	-3,469,391.63	15,186,333.20	51,622,627.60	45,139,042.78	443,298,296.6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190,000.00	-	-	-	-	-	-	-	1,695,022.95	17,889,230.04	19,149,983.18	97,015,835.28	343,940,07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190,000.00	-	-	-	-	-	-	-	1,695,022.95	17,889,230.04	19,149,983.18	97,015,835.28	343,940,07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9,510,000.00	-	-	-	14,184.10	-	-	-	-1,101,258.78	-4,445,293.39	26,693,316.09	-20,851,488.51	119,818,459.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6,314,386.74	5,770,316.83	42,084,70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840,000.00	-	-	-	2,624,000.00	-	-	-	-	-	-	-19,800,000.00	96,664,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840,000.00	-	-	-	2,624,000.00	-	-	-	-	-	-	200,000.00	116,66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565,468.22	-	-10,840,475.14	-4,658,111.96	-	-13,933,11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565,468.22	-	-1,565,468.2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1,494,479.56	-	-	-1,494,479.5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7,780,527.36	-4,658,111.96	-	-12,438,639.32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70,000.00	-	-	-	-2,609,815.90	-	-	-2,666,727.00	-	1,219,404.49	-1,612,861.59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5,670,000.00	-	-	-	-2,609,815.90	-	-	-2,666,727.00	-	1,219,404.49	-1,612,861.59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5,787,293.39	-	-550,831.79	-	-6,338,125.18
1. 本期提取	-	-	-	-	-	-	-	-	1,492,985.08	-	1,494.48	-	1,494,479.56
2. 本期使用	-	-	-	-	-	-	-	-	-7,280,278.47	-	-552,326.27	-	-7,832,604.74
（六）其他	-	-	-	-	-	-	-	-	1,342,000.00	-	-	-	1,342,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593,764.17	13,443,936.65	45,843,299.27	76,164,346.77	-	463,759,530.96

法定代表人：马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娜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	593,764.17	11,980,203.30	340,288,15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	593,764.17	11,980,203.30	340,288,15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875,627.46	-5,795,096.83	-2,919,469.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8,756,274.59	28,756,274.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75,627.46	-34,551,371.42	-31,675,743.9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75,627.46	-2,875,627.4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1,675,743.96	-31,675,743.96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	3,469,391.63	6,185,106.47	337,368,682.2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190,000.00	-	-	-	-	-	-	-	1,695,022.95	-	209,885,02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190,000.00	-	-	-	-	-	-	-	1,695,022.95	-	209,885,02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510,000.00	-	-	-	14,184.10	-	-	-	-1,101,258.78	11,980,203.30	130,403,12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956,330.62	21,956,330.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840,000.00	-	-	-	2,624,000.00	-	-	-	-	-	116,464,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840,000.00	-	-	-	2,624,000.00	-	-	-	-	-	116,46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565,468.22	9,582,670.22	-8,017,202.0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565,468.22	-1,565,468.22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7,780,527.36	-7,780,527.36	-
3. 其他	-	-	-	-	-	-	-	-	-236,674.64	-236,674.64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70,000.00	-	-	-	-2,609,815.90	-	-	-2,666,727.00	-393,457.1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5,670,000.00	-	-	-	-2,609,815.90	-	-	-2,666,727.00	-393,457.10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7,700,000.00	-	-	-	14,184.10	-	-	593,764.17	11,980,203.30	340,288,151.57	-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历史沿革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盘锦兴润投资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19 日，根据《盘锦兴润投资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折股 32,7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 企业注册地及总部地址、组织形式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 125 号

公司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11100003013687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力强

3. 所处行业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其他非货币银行服务。

4.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财税顾问、理财咨询、证券分析、风险投资咨询（证券及期货信息除外）、资产托管、商务资讯、商标注册咨询；营销策划、经济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主要提供劳务为货币金融服务。

6.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7.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9.94	99.94
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9.00	59.00
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注：盘锦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名称变更为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其中：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取得
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取得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被合并方如果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

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

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

9.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初始确认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本公司若有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

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及暂付款，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在初始确认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的对价和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代偿款、其他流动资产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行减值测试。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母公司对子公司往来款、确定短期内可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应收代偿款

因公司已计提了担保赔偿准备金，目的用于承担代偿责任支付赔偿金而提取的准备金，故应收代偿款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1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单项金额达到该类别款项余额 10%以上（含 10%）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3) 按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五级贷款分类的办法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采用五级贷款分类法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比例如下：

风险特征	计提比例（%）
正常	1
关注	2
次级	25
可疑	50
损失	100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低值易耗品。

（2）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予以扣除，并单独计量。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其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成本法下，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以入账价值减去 5%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以直线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

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本公司同类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相同。

（7）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15.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

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①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②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

（3）估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

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其中：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3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究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抵债资产

本公司取得的抵债资产按照实际抵债部分的资金本金、已确认的利息和取得资产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抵债资产的入账价值。

抵债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9。

19. 长期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 担保准备金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在确认担保费收入的当期，按担保费收入的 50%计提。

（2）担保赔偿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是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担保合同可能承担的赔偿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提取比例按不低于当期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1%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期担保责任余额 10%的，实行差额提取。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

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23.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一是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三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四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五是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三是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四是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一是已完工作的测量；二是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三是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一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二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一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①担保费收入是本公司承担一定的风险责任而向借款人收取的担保费用，本公司担保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与担保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与担保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利息收入包括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典当综合费收入、委托贷款利息收入、资金拆借利息收入等。

本公司利息收入确认条件：按照实际所占用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③其他收入包括评审费收入、咨询费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追偿收入等，本公司其他收入在同时满足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存在的主要政府补助系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收到的风险补偿金，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金，以后期间如果发生风险损失，则冲减一般风险准备金。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一般风险准备金余额的，冲减相关一般风险准备金账面余额。

25. 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是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是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一是企业合并；二是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 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补偿风险损失。一般按照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

28.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备注
无	无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无	无	无	无

五、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服务收入	3%、6%
营业税	应税服务收入	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河道工程建设维护费	营业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

注释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免征营业税和取消免税资格名单的通知》、经盘锦市兴隆台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盘地税兴减（2016）7号）通知，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止享受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发生的收入免征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减免税政策。

注释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主营业务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根据其规定，享受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发生的收入免征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减免税政策。

注释 3：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公司子公司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6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释 4：其他税项依据有关规定计缴。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现金	50,752.20	248,666.67
银行存款	175,789,190.42	301,252,279.68
其他货币资金	55,000,000.00	
合 计	230,839,942.62	301,500,946.3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5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续上表)

种 类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68,000.00	100.00	33,600.00	100.00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68,000.00	100.00	33,600.0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68,000.00	100.00	33,6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68,000.00	100.00	33,6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3,600.00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龄	2016. 12. 31		2015.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742,625.0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0,742,625.00	100.00

注：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原因系期初预付盘锦龙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房款，本期因房屋已竣工交付，将预付账款转入固定资产。

4. 应收代偿款

(1) 应收代偿款按照账龄披露：

账 龄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281,475.14	100.00		319,006.0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0,281,475.14	100.00		319,006.05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收代偿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 关系	金额	占应收代偿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 关系	金额	占应收代偿款总额的比例（%）
盘锦中佳农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1,449.49	50.10
辽宁技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2,072.00	29.49
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7,953.65	20.41
合 计		10,281,475.14	100.00

5.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小额贷款利息	29,416.00	
合 计	29,416.00	

6.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303,149.86	5.32	120,424.79	100.00
无风险组合	41,000,000.00	94.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303,149.86	100.00	120,424.79	100.00

（续上表）

种 类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85,346.00	100.00	9,267.30	100.00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5,346.00	100.00	9,267.3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97,803.86	95.43	109,890.19	185,346.00	100.00	9,267.30
1 至 2 年	105,346.00	4.57	10,534.6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2,303,149.86	100.00	120,424.79	185,346.00	100.00	9,267.3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157.4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12. 31	2015. 12. 31
保证金及押金	81,720.00	80,520.00
往来款	2,221,429.86	81,200.00
备用金		23,626.00
股权转让款	41,000,000.00	
合 计	43,303,149.86	185,346.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 额	款项性质
任国东	关联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46.19		股权转让款
耿玉红	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3.09		股权转让款
李长飞	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3.09		股权转让款
滕建	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31		股权转让款
盘锦超越信息服务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31	50,000.00	往来款
合 计		42,000,000.00		96.99	50,000.00	

7. 存出保证金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履约保证金	102,526,315.48	81,599,486.88
合计	102,526,315.48	81,599,486.88

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披露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信用贷款	8,900,000.00	14,900,000.00

保证贷款	85,755,000.00	39,425,000.00
抵押贷款	48,763,000.00	23,899,000.00
质押贷款	9,250,000.00	6,346,000.00
混合贷款		32,77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241,500.00	1,520,940.00
合 计	148,426,500.00	115,819,060.00

注：混合担保贷款包括保证与质押混合担保贷款、保证与抵押混合担保贷款及保证与质押、抵押混合担保贷款三种方式。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风险类别披露

类 别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正常类	143,700,000.00	94.13	1,437,000.00	1.00	142,263,000.00
关注类					
次级类	7,718,000.00	5.06	1,929,500.00	25.00	5,788,500.00
可疑类	750,000.00	0.49	375,000.00	50.00	375,000.00
损失类	500,000.00	0.33	500,000.00	100.00	
合 计	152,668,000.00	100.00	4,241,500.00		148,426,500.00

续：

类 别	2015.12.31				
	金 额	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正常类	115,994,000.00	98.85	1,159,940.00	1.00	114,834,060.00
关注类	750,000.00	0.64	15,000.00	2.00	735,000.00
次级类					
可疑类	500,000.00	0.43	250,000.00	50.00	250,000.00
损失类	96,000.00	0.08	96,000.00	100.00	
合 计	117,340,000.00	100.00	1,520,940.00		115,819,060.00

(3) 按贷款方归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风险分类	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期末余额
盘锦轩林苗木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正常类	3.28	50,000.00
盘锦中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正常类	3.28	50,000.00
盘锦季青苗木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正常类	3.28	50,000.00
黄志利	5,000,000.00	正常类	3.28	50,000.00
张晓凤	5,000,000.00	正常类	3.28	50,000.00
合 计	25,000,000.00		16.38	250,000.00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浙江千丈岩景区收益权投资	14,915,104.00	
合 计	14,915,104.00	

注：2016年8月4日，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千丈岩项目委托投资协议，约定由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取得千丈岩景区收益权，约定投资期限初始为12个月，在投资期限届满时，收益权收入总额不足2,200万元时，投资期限延期6个月，若延期后收益权收入总额仍不足2,200万元，将继续延期取得收益权，直至收益权收入总额达到2,200万元。

2016年8月5日，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向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支付投资款20,000,000.00元，同日，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款20,0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到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千丈岩景区收益权回款累计5,084,896.00元。

10.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1,113,583.00		1,113,583.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5,250.00		155,250.00			
合 计	958,333.00		958,333.00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12. 31		554, 736. 50	1, 620, 909. 00	41, 926. 00	2, 217, 571. 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 287, 925. 18	472, 703. 45		9, 900. 00	29, 770, 528. 63
(1) 购置	29, 287, 925. 18	402, 133. 45		9, 900. 00	29, 699, 958. 6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70, 570. 00			70, 570. 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2016. 12. 31	29, 287, 925. 18	1, 027, 439. 95	1, 620, 909. 00	51, 826. 00	31, 988, 100. 13
二、累计折旧					
1. 2015. 12. 31		474, 287. 86	1, 144, 655. 87	28, 896. 30	1, 647, 840. 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 584. 62	225, 462. 48	15, 633. 06	414, 680. 16
(1) 计提		171, 722. 36	225, 462. 48	15, 633. 06	412, 817. 90
(2) 其他增加		1, 862. 26			1, 862. 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2016. 12. 31		647, 872. 48	1, 370, 118. 35	44, 529. 36	2, 062, 520. 19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2015. 12. 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2016. 12. 31					
四、账面价值					
1. 2016. 12. 31	29, 287, 925. 18	379, 567. 47	250, 790. 65	7, 296. 64	29, 925, 579. 94
2. 2015. 12. 31		80, 448. 64	476, 253. 13	13, 029. 70	569, 731. 47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9, 287, 925. 18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29, 287, 925. 18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12. 31	171, 700. 00	171, 700.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形成		
（4）接受投资		

项 目	软件	合 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 12. 31	171, 700. 00	171, 700. 00
二、累计摊销		
1. 2015. 12. 31	171, 700. 00	171, 700.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 12. 31	171, 700. 00	171, 700. 00
三、减值准备		
1. 2015. 12. 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 12. 31		
四、账面价值		
1. 2016. 12. 31		
2. 2015. 12. 31		

13.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		处置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2, 619. 17				12, 619. 17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		处置		
合 计		12,619.17				12,619.1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 计						

注：商誉的计算过程，见附注七、（一）、2。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2,574.79	18,143.70	42,867.30	10,716.83
贷款损失准备	1,437,000.00	359,250.00	1,159,940.00	289,985.00
合 计	1,509,574.79	377,393.70	1,202,807.30	300,701.83

注：公司子公司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期末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47,850.00 元，无法预计转回时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此部分坏账准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抵债资产	4,200,796.11	4,200,796.11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4,200,796.11	4,200,796.11

注：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8 日与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田石化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抵押反担保合同》，为恒田石化公司向广发银行借款 450 万元提供担保，恒田石化公司用其名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借款期限届满后，恒田石化公司未能归还银行借款。

2013年7月30日、2013年8月13日担保公司分别向广发银行支付代偿恒田石化借款本金及利息4,550,996.11元。2013年8月14日，担保公司将恒田石化公司存入保证金45万元冲抵代偿款，并于2013年8月21日向辽宁省盘锦中级人民法院对恒田石化公司提起民事诉讼。2013年10月15日，法院作出（2013）盘中民三初字第000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恒田石化公司偿还本公司欠款4,100,996.11元，并诉讼费43,208元，合计4,144,204.11元。2014年1月6日，法院向恒田石化公司送达执行通知书，责令恒田石化公司履行偿款义务，但一直未履行。2015年4月10日，盘锦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盘中执字第00006-1号最终执行裁定书，裁定恒田石化公司将其所有的，坐落于盘锦大洼县平安镇大房村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及地上附属物，以流拍价497.097万元抵偿欠款，担保公司同意接收上述资产，并以全部欠款4,200,796.11元（含2013年未收回欠款4,144,204.11元，2015年执行费及其他相关费用56,592元）作为抵债资产入账。

16.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质押借款	49,000,000.00	
抵押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69,000,000.00	20,000,000.00

注 1：公司子公司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与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本金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8日至2017年12月1日，借款由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定期存单3,35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与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本金1,9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8日至2017年12月1日，借款由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定期存单2,150万元提供质

押担保。

注 3：公司子公司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与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本金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8 日至 2017 年 9 月 15 日，借款由盘锦超越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工程款	843, 157. 32	
合 计	843, 157. 32	

注：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843,157.32 元系应支付辽宁大鸿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房屋装修款。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贷款利息	392, 117. 00	980, 390. 00
担保费	507, 000. 00	135, 000. 00
评审费	676, 000. 00	170, 000. 00
咨询费		98, 447. 00
合计	1, 575, 117. 00	1, 383, 837. 00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一、短期薪酬	233, 711. 89	4, 043, 230. 85	3, 974, 540. 91	302, 401. 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 836. 03	669, 289. 31	665, 143. 99	64, 981. 35
三、辞退福利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94, 547. 92	4, 712, 520. 16	4, 639, 684. 90	367, 383. 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 860. 34	3, 244, 028. 97	3, 188, 764. 03	265, 125. 28
2、职工福利费		274, 523. 00	274, 523. 00	
3、社会保险费	8, 008. 18	158, 378. 69	153, 789. 82	12, 597. 0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 005. 90	127, 911. 45	124, 537. 20	10, 380. 15
工伤保险费	371. 53	8, 969. 46	8, 824. 84	516. 15
补充工伤保险	100. 00	1, 638. 91	1, 610. 91	128. 00
生育保险费	530. 75	19, 858. 87	18, 816. 87	1, 572. 75
4、住房公积金	12, 738. 00	229, 539. 00	222, 900. 00	19, 377. 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 105. 37	136, 761. 19	134, 564. 06	5, 302. 5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233, 711. 89	4, 043, 230. 85	3, 974, 540. 91	302, 401. 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57, 939. 07	638, 127. 42	633, 869. 03	62, 197. 46
二、失业保险费	2, 896. 96	31, 161. 89	31, 274. 96	2, 783. 89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60, 836. 03	669, 289. 31	665, 143. 99	64, 981. 35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增值税	743, 312. 44	474, 937. 34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营业税		346, 537. 00
个人所得税	19, 216. 63	9, 696. 88
企业所得税	7, 757, 760. 60	7, 586, 403. 52
城建税	61, 434. 66	57, 503. 20
教育费附加	26, 329. 14	24, 644. 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 552. 75	16, 429. 49
河道工程建设维护费	47, 259. 22	14, 923. 48
印花税	161, 449. 64	12, 037. 60
房产税	70. 00	
合 计	8, 834, 385. 08	8, 543, 112. 74

21.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员工代垫款	3, 728. 00	413, 500. 00
代扣代缴款	504. 00	42, 568. 77
押金、保证金	76, 520. 00	
往来款	20, 402, 384. 00	
合计	20, 483, 136. 00	456, 068. 77

22. 存入保证金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融资担保个人客户保证金	1, 235, 000. 00	699, 500. 00
融资担保企业客户保证金	23, 787, 500. 00	17, 507, 500. 00
合计	25, 022, 500. 00	18, 207, 000. 00

2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 797, 525. 00	6, 232, 535. 00

合计	6,797,525.00	6,232,535.00
----	--------------	--------------

24. 担保赔偿准备金

（1）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情况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担保赔偿准备金	9,454,700.00	6,486,200.00
合计	9,454,700.00	6,486,200.00

（2）在保余额情况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在保责任余额	945,470,000.00	648,620,000.00
合计	945,470,000.00	648,620,000.00

25. 股本

股东类型	2016.12.31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237,785.00	4.9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11,462,215.00	95.04
合 计	327,700,000.00	100.00

注：变动详见附注一、1 公司历史沿革。

26.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资本溢价	14,184.10	166,717.34		180,901.44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14,184.10	166,717.34		180,901.44

注 1：如附注八（二）所述，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向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由 99.9%增至 99.94%。购买成本与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交易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8,650.10 元。

注 2：如附注八（二）所述，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购买子公司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9%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9%的股权。购买成本与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交易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38,067.24 元。

2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593, 764. 17	2, 875, 627. 46		3, 469, 391. 63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593, 764. 17	2, 875, 627. 46		3, 469, 391. 63

28.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一般风险准备金	3, 402, 715. 12	2, 246, 452. 72		5, 649, 167. 84
风险补偿资金	10, 041, 221. 53	400, 000. 00	904, 056. 17	9, 537, 165. 36
合 计	13, 443, 936. 65	2, 646, 452. 72	904, 056. 17	15, 186, 333. 20

注 1、风险补偿资金系本公司根据《辽宁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贷款担保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将收到的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用于充实一般风险准备金。本期形成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28 日《盘锦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盘财指企[2015]1849 号），拨付公司担保风险补偿专项资金 40 万元。2016 年 4 月 22 日，盘锦市兴隆台区财政局根据兴隆台区财政局预算指标文件《兴隆台区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兴财指企【2016】562 号），拨付公司担保风险补偿专项资金 40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收到该笔资金。

注 2：①2015 年 3 月 19 日，担保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盘锦朋达经贸有限公司向大洼恒丰村镇银行支付代偿款及利息合计 5,257,251.80 元，根据 2015 年 9 月 29 日，盘锦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盘中民三初字第 00019 号民事判决书，无法向担保公司支付代偿款及利息合计 5,257,251.80 元，担保公司 2015 年度将上述代偿损失冲减风险补偿资金，2016 年将

应收无法收到朋达经贸有限公司的担保费及评审费 168,000.00 元冲减风险补偿资金。

②2013 年 9 月 3 日，担保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魏昭、杨超向大洼恒丰村镇银行支付其代偿本金及利息 810,489.60 元，支付杨超代偿本金及利息 709,178.40 元，根据 2014 年 2 月 24 日由法院作出（2013）兴民二初字第 00400 号判决书，二人剩余代偿款共计 1,243,645.00 元无法偿还，担保公司将上述代偿损失 2015 年冲减专项风险准备，2015 年 7 月 15 日，担保公司将吴丽君名下被查封的 6 间仓储进行了资产评估，并代吴丽君支付了辽宁金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费 5,000.00 元。2016 年 9 月 28 日，担保公司拍卖吴丽君名下被查封的 6 间仓储，支付辽宁公务拍卖行有限公司拍卖费 6,000.00 元，共计应收吴丽君代付款 11,000.00 元，担保公司将上述代付款于 2016 年度冲减风险补偿资金。

③2013 年 12 月 26 日，借款人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与盘锦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 2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2013 年 12 月 27 日，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约定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与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并以大国用（2011）第 700456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向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抵押物。借款期限届满后，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尚欠本金 1,935,017.97 元，利息 162,935.68 元。2015 年 12 月 16 日，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担保公司向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的贷款本息合计 2,097,953.65 元。在多次催要无果后，担保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向盘锦市大洼区人民法院对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2016 年 6 月 2 日，盘锦市大洼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辽 1121 民初 721 号民事判决书，要求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向担保公司支付代偿款本息以及违约金共 2,557,405.50 元（其中包括借款本金 1,935,017.97 元，利息 162,935.68 元、违约金 459,451.85 元），且担保公司以抵押物优先受偿，案件目前处于执行阶段，此案件诉讼费为 23,984.00 元，盘锦天得化工有限公司无法支付上述款项，案件诉讼费 23,984.00 元的损失冲减 2016 年风险补偿资金。

④2012 年 8 月 8 日，借款人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抵押反担保合同》，约定担保公司为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借款提供保证，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用其名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合同签订后，双方对国有土地使用权在大洼县国土资源局办

理了大他项（2012）第 074 号他项权利证书，机器设备在大洼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编号为 1301000112 动产抵押登记书。同时担保公司分别与姜振龙、孙立光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2012 年 8 月 14 日，广发银行依约向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发放了 450 万元的贷款。但借款到期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未能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2013 年 7 月 30 日，担保公司代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偿还了借款利息共计 28,571.11 元；2013 年 8 月 13 日偿还本金及利息 4,522,425.00 元。在多次催要无果后，担保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向辽宁省盘锦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3 年 10 月 15 日，盘锦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盘中民初字第 00025 号民事判决书，要求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向担保公司支付代偿款合计 4,100,996.11 元（已代偿本息合计 4,550,996.11 元，扣除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存入的保证金 450,000.00 元）。经过多次追偿无果后，将此项代偿损失冲减 2013 年度风险补偿资金。2015 年 4 月 10 日，辽宁省盘锦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4）盘中执字第 00006-1 号执行裁定书。2015 年度担保公司代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支付电费，门卫工资、法院执行费等共 99,800.00 元，此代偿损失在 2015 年冲减风险补偿金。

2016 年度为了将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的抵押物过户到担保公司的名下，发生了代偿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电费等费用合计为 383,852.12 元，因盘锦恒田石化有限公司无法支付上述款项，公司于 2016 年度冲减风险补偿资金。

⑤2014 年 10 月 15 日，借款人王坤与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个人借款合同》，借款 3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8 月 14 日止。2014 年 10 月 16 日，王坤与黄海丹签订了承诺书，因王坤与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委托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提供担保。2014 年 10 月 16 日，王坤与担保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由担保公司为上述借款向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担保公司又与张莱、金鑫、裴际标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由张莱、金鑫、裴际标为王坤的借款提供信用反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王坤未能如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15 年 12 月 4 日，担保公司向大洼恒丰村镇银行支付王坤代偿本金及利息 314,006.05 元。在多次催要无果后，担保公司向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对王坤提起民事诉讼，经法院审理后，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由法院作出（2016）辽 1103 民初 15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王坤、黄海丹偿还担保公司代偿款本金和利息 314,006.05 元，并由反担保人张莱、金鑫、裴际标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案件诉讼费为 3,214.00 元，由王坤、黄海丹、张莱、金鑫、裴际标等人承担。因王坤、黄海丹、张莱、金鑫、裴际标无

法支付上述款项，将上述代偿本息及诉讼费损失于 2016 年度冲减风险补偿资金。

2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5, 843, 299. 27	19, 149, 983. 1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5, 843, 299. 27	19, 149, 983. 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575, 663. 63	36, 314, 386. 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875, 627. 46	1, 565, 468. 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244, 963. 88	1, 494, 479. 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 675, 743. 96	7, 780, 527. 3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转增股本		393, 457. 10
其他		-1, 612, 861. 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 622, 627. 60	45, 843, 299. 27

30.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2, 366, 843. 34	52, 978, 353. 11
担保费收入	13, 595, 050. 00	12, 465, 070. 00
小额信贷收入	17, 136, 904. 69	13, 191, 444. 05
典当综合费收入	9, 079, 479. 05	7, 030, 900. 00
咨询费收入	21, 073, 127. 97	20, 290, 939. 06
监管费收入	1, 475, 728. 23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6, 553. 40	
其他业务收入：	17, 668, 900. 00	7, 442, 597. 05
评审费收入	17, 668, 900. 00	7, 049, 930. 00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36, 333. 33
追偿收入		256, 333. 72
合 计	80, 035, 743. 34	60, 420, 950. 16

3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256,006.15	1,054,55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300.69	116,293.70
教育费附加	72,557.43	49,840.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371.60	33,226.78
土地使用税	3,440.25	
房产税	1,045.51	
印花税	240,213.95	203,263.42
车辆使用税	1,800.00	2,430.00
河道维护费	80,029.17	
合 计	872,764.75	1,459,604.26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将 2015 年度于管理费用科目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辆使用税追溯调整至税金及附加披露。

3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4,990.00	-699,215.00
合计	564,990.00	-699,215.00

33.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2,968,500.00	882,000.00
合计	2,968,500.00	882,000.00

34. 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4,704,835.27	3,088,732.34
办公费	495,733.97	160,950.53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会议费	245,297.20	
差旅费	400,294.42	147,636.95
业务招待费	215,999.09	173,563.86
物料消耗	609,356.16	604,727.14
修理费	44,864.77	48,797.80
折旧费	412,817.90	365,109.84
无形资产摊销		39,308.26
车辆保险费	14,092.18	16,363.61
残疾人保障金		21,186.00
广告宣传费	349,435.00	203,489.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309,709.73	68,500.00
租赁费	1,273,709.60	1,192,230.00
会费	126,000.00	125,000.00
新三板挂牌费	482,831.00	1,568,184.24
其他	261,852.33	170,919.50
合计	10,946,828.62	7,994,699.07

3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3,863,954.07	946,122.19
减：利息收入	2,212,040.38	870,986.50
资金占用费收入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47,544.88	66,579.76
合 计	1,699,458.57	141,715.45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77,557.49	1,263,624.58
贷款准备损失	2,816,560.00	-677,534.00
合 计	2,894,117.49	586,090.58

3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67,63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4,512.7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4,102,145.25

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5,674.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5,674.03
2、政府补助	1,300,000.00	
3、税费减免	587.83	
4、其他	54,437.83	
合 计	1,355,025.66	205,674.03

注 1：根据盘锦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盘财指企（2016）1736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收到新三板挂牌奖励资金 65 万元。

注 2：根据盘锦市兴隆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兴财指企（2016）2296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小微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65 万元。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5,674.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5,674.03
2、政府补助	1,300,000.00	
3、税费减免	587.83	
4、其他	54,437.83	
合 计	1,355,025.66	205,674.03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对外捐赠		40,000.00
2、滞纳金	69.96	13.92
合 计	69.96	40,013.92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对外捐赠		40,000.00
2、滞纳金	69.96	13.92
合 计	69.96	40,013.92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545,952.44	12,399,504.73
递延所得税调整	-76,691.87	-160,347.14
合 计	15,469,260.57	12,239,157.59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其他往来款	353,803,994.03	307,056,361.76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2,212,040.38	870,986.50
收到担保评审费	18,174,900.00	7,049,930.00
收回存出保证金	31,101,974.18	24,490,959.00
收到存入保证金	20,130,000.00	20,327,000.00
收到资金拆借利息		1,750,444.76
收到政府补助	1,700,000.00	1,342,000.00
收回担保代偿款		4,445,410.02
收回委托贷款		127,000.00
合 计	427,122,908.59	367,460,092.0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其他往来款	398,823,875.02	295,697,490.71
支付业务及管理费	4,713,735.21	1,838,168.34
支付银行手续费	47,544.88	66,579.76
支付房屋租金	1,314,338.00	1,192,230.00
支付存出保证金	52,028,802.78	56,300,000.00
退回存入保证金	13,314,500.00	2,570,000.00
支付担保代偿款	8,600,571.61	5,699,091.85
支付定期存单保证金	55,000,000.00	
对外捐赠		40,000.00
滞纳金	69.96	
合 计	533,843,437.46	363,403,560.6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浙江千丈岩景区收益权回款	5,084,896.00	
合 计	5,084,896.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购买股权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尚未发放的股利	2,066,778.68	
浙江千丈岩景区收益权投资	20,000,000.00	
合 计	22,066,778.6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往来暂借款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新三牌挂牌筹资费用		1,568,184.24
合 计		1,568,184.24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974,779.04	42,084,703.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94,117.49	586,090.58
担保准备金	3,533,490.00	182,785.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2,817.90	365,109.84
无形资产摊销		39,308.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05,674.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63,954.07	946,122.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2,14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691.87	1,404,65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098,620.07	19,058,285.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337,590.83	-15,191,927.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3,744.27	45,578,658.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5,839,942.62	301,500,946.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500,946.35	123,636,100.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661,003.73	177,864,845.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16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其中：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项 目	2016 年度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754.83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40,844.1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5,598.9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现金	175,839,942.62	301,500,946.35
其中：库存现金	50,752.20	248,666.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5,789,190.42	301,252,279.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839,942.62	301,500,946.35

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0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提供担保
存出保证金	102,526,315.48	担保业务履约保证金
合计	157,526,315.48	

七、 合并范围变化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6.11.8		100.00	股权转让取得	2016.11.8	出资额转让股东会决议、支付股权转让款，工商变更登记		-79,923.44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4.7	1,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取得	2016.4.7	股东会决议、支付股权转让款，工商变更登记	1,475,728.23	661,138.33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1,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619.17	1,054,437.8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619.17	-54,437.83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754.83		1,140,844.16	
应收款项	7,626.00		79,997,953.65	
固定资产			68,707.74	

项目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减：应付款项	25,000.00		80,144,754.73	
应付职工薪酬			8,312.99	
净资产	-12,619.17		1,054,437.8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619.17		1,054,437.83	

(二) 其他

2016年5月20日，本公司子公司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丰立资本管理（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协议，出资设立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其中，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9,9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出资尚未实缴，且公司未能对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控制，故未纳入本次合并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1602-4	融资租赁	100.00		新设成立
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	盘锦市	盘锦市兴隆台区泰山路179号	典当	96.67	3.33	股权转让取得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盘锦市	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125号	担保	93.27	6.67	股权转让取得
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	盘锦市	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130号	咨询服务	100.00		新设成立
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经济开发区石油高新技术产业园1-17-129	汽车及配件销售；汽车维修		100.00	股权转让取得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盘锦市	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130号瑞诗酒店12层1205室	小额贷款业务		59.00	新设成立
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	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经济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成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包有限公司		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17 层 1705 室	外包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建设街道科技街北、双兴路东盘锦国际五金机电汽配城 2#4405	资产管理		100.00	股权转让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备注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0.06	14,815.64	14,215.78	201,541.96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1.00	3,384,299.77	2,921,997.44	44,937,500.8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6.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98,578,452.05	92,093,889.82	390,672,341.87	48,365,707.69		48,365,707.69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863,246.96	122,350,838.04	131,214,085.00	21,610,424.46		21,610,424.46

续：

子公司名称	2015.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32,974,600.00	35,608,788.08	268,583,388.08	34,020,036.50		34,020,036.50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1,246,823.61	88,938,811.70	130,185,635.31	21,709,541.41		21,709,541.41

续：

子公司名称	2016.12.31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1,263,950.00	22,463,116.71	22,463,116.71	-52,223,213.07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7,136,904.69	8,254,389.67	8,254,389.67	-23,730,892.21

续：

子公司名称	2015. 12. 31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9, 771, 333. 72	14, 944, 795. 63	14, 944, 795. 63	8, 263, 556. 81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3, 203, 944. 05	7, 918, 695. 42	7, 918, 695. 42	11, 904, 186. 87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①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对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兴润丰立融资担保公司少数股东黄成军持股比例由增资前 0.1%降至 0.06%。

②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分别与腾建、孙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取得其持有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20%股权，分别支付转让价款 972 万元、216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共支付价款 29,253,221.32 元（扣除已宣告尚未发放的股利 2,066,778.68 元），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间接持股比例由 30%增至 59%。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现金	100, 000, 000. 00	29, 253, 221. 32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0, 028, 650. 10	29, 391, 288. 56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8, 650. 10	138, 067. 2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3.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辽宁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金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蟹田贡米业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博亚惠农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股东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奥马漆业有限公司	股东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
辽宁天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龙德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
辽宁盘山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赛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大洼县北通运输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绿草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亿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证盈物资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温暖煤炭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诚意物资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腾蛟起凤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盘锦联诚汇智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张嵩	股东
周政	股东
王焱	股东
周哲	股东
张金立	股东
方牛	股东
方志虎	股东
耿淑芝	股东
宋启荣	股东
于洋	股东
张宝宏	股东
王春华	股东
孙卫	股东
王明骞	股东
高健	股东
陈静	股东
左绍岚	股东
刘成燕	股东
江艳平	股东
江春华	股东
邵秀丽	股东
赵岑	股东
魏宁	股东
耿玉红	子公司股东
李长飞	子公司股东
孙超	子公司股东
任国东	子公司股东
滕建	子公司股东
黄成军	子公司股东
大连修竹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大连邦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凯泰铭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盘锦凯润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龙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辽宁天龙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辽宁天龙塑胶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展鹏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展鹏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鹤星塑胶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红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中润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汉信码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参股的公司
沈阳中润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中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中润特塑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辽宁博亚惠丰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义县通顺达碎石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昊霆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亿居环保热力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营口亿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朝阳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山县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事事灵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事事灵商贸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宝瑞祥典当行有限公司	股东参股的公司
盘锦市财源祥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参股的公司
盘锦大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天一农药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华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润视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宋大房食品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辽宁辽河油田泰利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海城牌楼辽河油田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凌源辽河泰利达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振兴科技图书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福德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蛤蜊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福德汇文化传播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蛤蜊山餐厅	股东控制的公司
盘锦便利稻家餐厅（普通合伙）	股东控制的公司
沈阳渡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参股的公司
盘锦腾蛟起凤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参股的公司
马力强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孙刚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周世俊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李长凯	关键管理人员
李学仁	关键管理人员
宋朴海	关键管理人员
朱连军	关键管理人员
刘勇	关键管理人员
雒波	关键管理人员
马丰	关键管理人员
李全生	关键管理人员
黄祖娜	关键管理人员
杨新民	关键管理人员
张莹	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560,000.00	340,000.00
盘锦昊霆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业务	420,000.00	300,000.00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752, 500. 00	427, 500. 00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业务	1, 050, 000. 00	350, 000. 00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763, 000. 00	420, 000. 00
盘锦博亚惠农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400, 000. 00	655, 000. 00
盘锦蟹田贡米业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420, 000. 00	300, 000. 00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315, 000. 00	235, 000. 00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225, 000. 00
盘锦博亚惠农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75, 000. 00
辽宁天龙塑胶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175, 000. 00	157, 500. 00
盘锦中润特塑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343, 000. 00	147, 000. 00
盘锦中润城建开发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315, 000. 00	135, 000. 00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315, 000. 00	135, 000. 00
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105, 000. 00	105, 000. 00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420, 000. 00	
盘锦红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业务	175, 000. 00	
辽宁天龙药业有限公司	典当业务		24, 000. 00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典当业务		357, 000. 00
盘锦博亚惠农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213, 332. 00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55, 200. 00
盘锦赛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121, 666. 00
盘锦展鹏投资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201, 666. 00
盘锦红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213, 332. 00
盘锦鹤星塑胶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203, 331. 00
盘锦亿居环保热力实业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37, 800. 00	13, 067. 00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239, 278. 30	31, 500. 00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11, 886. 79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3, 962. 26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2, 641. 51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50, 629. 25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99, 936. 79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15, 849. 06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小额信贷业务	3, 962. 26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188, 679. 24	194, 174. 76
盘锦亿居环保热力实业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348, 349. 52	233, 883. 50

盘锦中润特塑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190,291.26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297,087.38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13,584.91	157,281.55
盘锦蟹田贡米业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116,504.85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77,669.90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43,235.93	31,067.96
盘锦博亚惠农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97,087.38
盘锦博亚惠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业务	377,358.48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4854.37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658,485.08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61,132.08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15,849.06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业务	156,447.17	
盘锦凯泰铭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业务	29,126.21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盘锦蟹田贡米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6-11-01	2017-10-25	否
盘锦博亚惠农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04-26	2019-04-25	否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05-11	2017-05-09	否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1-02	2017-11-01	否
盘锦奥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1-04	2017-11-03	否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07-26	2017-07-21	否
辽宁事事灵物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08-19	2017-08-18	否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01-15	2016-12-27	是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6-07-06	2017-07-03	否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16-11-22	2017-11-08	否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2-29	2017-12-10	否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6-06-30	2017-06-29	否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10-28	2017-10-12	否

辽宁中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12-19	2017-12-18	否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6-12-23	2017-12-22	否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06-08	2018-07-27	否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05-30	2017-05-29	否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6-09-14	2017-09-13	否
盘锦现代电梯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05-31	2017-05-30	否
辽宁天龙塑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09-23	2017-09-21	否
盘锦红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12-26	2018-12-25	否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11-10	2017-11-09	否
盘锦中润特塑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6-11-10	2017-11-09	否
盘锦中润城建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11-10	2017-11-09	否
盘锦昊霆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6-07-06	2017-07-04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盘锦亿居环保热力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01-04	2016-1-20	小额信贷贷款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05-19	2016-5-27	小额信贷贷款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06-12	2017-6-30	小额信贷贷款
盘锦泰利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6-06-29	2016-07-03	小额信贷贷款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6-06-29	2016-07-03	小额信贷贷款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08-18	2016-10-16	小额信贷贷款
盘锦凯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10-09	2016-10-31	小额信贷贷款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16-10-31	2016-11-04	小额信贷贷款
盘锦联合四方资讯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6-11-14	2016-11-25	小额信贷贷款
盘锦中润渔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12-01	2016-12-31	小额信贷贷款
辽宁中润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12-01	2016-12-31	小额信贷贷款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12-23	2016-12-26	小额信贷贷款

关联方往来资金拆入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盘锦腾蛟起凤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关联方往来资金拆出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孙超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注：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而形成对孙超应收款 20,000,000.00 元，系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在购买日前购买孙超持有的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 万股股权预付款，因股权收购事项未得到辽宁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批准，孙超于 2016 年 5 月归还上述款项。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任国东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20,000,000.00	
耿玉红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10,000,000.00	
滕建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1,000,000.00	
李长飞	购买关联方持有小额贷款公司股权	10,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	

注：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购买任国东、耿玉红、滕建、李长飞持有的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事项，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5) 其他关联方交易

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与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千丈岩项目委托投资协议，约定由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委托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取得千丈岩景区收益权，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投资的风险及收益，由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代表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与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合作协议，并对景区收益权回款监督。

2016 年 8 月 5 日，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向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支付

千丈岩项目投资款 20,000,000.00 元，同日，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千丈岩项目投资款 20,0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收到浙江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千丈岩景区收益权回款累计 5,084,896.00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任国东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耿玉红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滕建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李长飞	10,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盘锦润泰商贸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12. 31	2015. 12. 31
预收账款	辽宁天一农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预收账款	盘锦红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根据 2016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子公司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丰立资本管理（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协议，出资设立北京丰立鼎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其中，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9,9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认缴出资额尚未实缴。

（二） 或有事项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共计 193 笔，在保责任余额 945,470,000.00 元，其中，对子公司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以

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 30,000,000.00 元，对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借款以定期存单进行质押提供担保 19,000,000.00 元，担保期限均为 2016 年 12 月 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

2、公司子公司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与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对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收益权转让，转让价款为 2,000 万元，转让价款收到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5 日，回购日 2017 年 8 月 5 日，回购溢价款按转让价款的 8.25%/年支付，回购溢价款支付日为每季度末月 20 日。

3、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1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张少敏	借款纠纷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	2,000,000.00	审理中
2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	借款纠纷	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	5,000,000.00	审理中

①2016 年 6 月 12 日，张少敏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张少敏借款 2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借款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董庆龙和句佳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以其拥有的土地（原证号：大国用（2011）第 100448 号；现证号：辽（2016）盘锦市大洼区不动产权第 0000030 号、0000031 号、0000032 号）提供抵押，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了《抵押合同》。6 月 12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张少敏发放了 2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届满后，张少敏未能如期偿还借款本金。2016 年 10 月 14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对借款人张少敏、担保人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董庆龙和句佳明提起民事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②2016 年 6 月 12 日，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2 日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借款由张少敏、董庆龙和句佳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由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以其持有的土地（原证号：大国用（2011）第 100448 号；现证号：辽（2016）盘锦市大洼区不动产权第 0000030 号、0000031 号、0000032 号）提供抵押，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了《抵押合同》。6 月 12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发放了 5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届满后，

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未能如期偿还借款本金。2016 年 10 月 14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对借款人盘锦海德澜特种涂料厂、担保人张少敏、董庆龙和句佳明提起民事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4、其他事项

①2015 年 12 月 25 日，马学军、李玉平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马学军、李玉平借款 35.5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 月 3 日。由盘锦中佳农贸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小额贷款公司签订《保证合同》。2015 年 12 月 25 日，小额贷款公司向马学军发放了 35.5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届满后，马学军、李玉平未能如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②2015 年 12 月 2 日，盘锦中佳农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佳农贸公司”）与盘锦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佳农贸公司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由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润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兴润担保公司与中佳农贸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中佳农贸公司以其持有的房屋（盘房他证兴字第 T1505458 号）提供抵押反担保，同时，马学军、李玉平、张国荣、绍久萍分别与兴润担保公司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为中佳农贸公司借款向兴润担保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借款到期后，中佳农贸公司未如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兴润担保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代中佳农贸公司偿还了借款本金及利息共 5,151,449.49 元，同时，兴润担保公司向中佳农贸公司、马学军、李玉平、张国荣、绍久萍进行追偿，未能偿还代偿的借款本息。

③2015 年 7 月 29 日，辽宁技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星科技公司”）与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村镇银行”）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同时，借款由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润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兴润担保公司与陈君、郇艳、黄静、晏俊国、陈松阳、李昕霞签订了《信用反担保合同》，约定其对技星科技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另外，兴润担保公司与陈君和郇艳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陈君和郇艳以其所有的位于田家镇 0807206002:1-3 层和兴隆台区振兴街胜利社区 7-2-401 房屋作为抵押担保、与李昕霞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李昕霞以其所有的位于兴隆台区渤海街渤海油建社区楼 15-2-204、与黄静、晏俊国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黄静、晏俊国以其所有的位于兴隆

台区渤海街渤海油建社区楼 35-3-206 房屋作为抵押担保、与胡波、侯亚楠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胡波、侯亚楠以其所有的位于兴隆台区振兴地区科研小区 0066 栋 4 单元 401 室房屋作为抵押担保。借款到期后，技星科技公司未如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16 年 12 月 31 日兴润担保公司以在恒丰村镇银行的保证金代偿借款本息共计 3,032,072.00 元，代偿后，兴润担保公司对借款人及借款反担保人进行追偿，未能偿还代偿的借款本息。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公司子公司湖州丰立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与湖州亿丰建材城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3,000 万元价格取得湖州天睿融通担保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盘锦银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分别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的股东任国东、耿玉红、李长飞、滕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小额贷款公司的股权合计 2,900 万股，同时，2016 年 5 月 5 日分别支付股权转让款 8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 万元；盘锦仁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 日与任国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小额贷款公司的股权 1,200 万股，并于当月支付股权转让款 1,200 万元，以上股权转让事项已提交辽宁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审批，截至 2017 年 4 月 14 日，股权转让变更尚未取得批准。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0,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续上表)

种 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0,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 龄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	100.00	1,000.00
1 至 2 年	20,000.00	100.00	2,00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20,000.00	100.00	2,000.00	20,000.00	100.00	1,000.00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0.00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12. 31	2015. 12. 31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20,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 额	款项 性质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 有限公司瑞诗酒店 盘锦店	非关联方	20,000.00	1-2 年	100.00	2,000.00	押金
合 计		20,000.00		100.00	2,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0,970,000.00		550,970,000.00
合 计	550,970,000.00		550,97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8,800,000.00		308,800,000.00
合 计	308,800,000.00		308,8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兴润丰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79,800,000.00	100,000,000.00		279,800,000.00		
盘锦兴润典当行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盘锦汇信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兴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2,170,000.00		142,170,000.00		
合 计	308,800,000.00	242,170,000.00		550,970,000.00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咨询费收入	17,150,535.67		18,276,960.36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35,000.00	
合 计	17,150,535.67		18,311,960.36	

4.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69,568.04	9,279,865.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9,569,568.04	9,279,865.83

十四、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5,674.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27,916.66	136,333.3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437.8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512.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7.87	-40,013.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23,966.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8,167.79	223,20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5.17
合 计	558,871.25	4,436,957.25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1	0.130	0.130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8	0.128	0.128

辽宁兴润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盘锦市兴隆台区泰山路霞光府三期 S2101 号董秘办公室